

标段编号：2411-440307-04-01-286636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岗区坪地街道05-25-02地块项目（地块1）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日期：2025年03月07日

资信标按照以下要求提供，并按照范表格式填写表单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企业人员情况
- 2、企业体系及荣誉情况
- 3、企业类似项目业绩表
- 4、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 5、投标人的股权架构情况
- 6、承诺书
- 7、其他

1、企业人员情况（不评审）

1.1 企业人员情况

提供企业所有在职人员社保缴纳情况（提供社保局盖章证明）

1.1 企业所有在职人员社保缴纳情况（广州）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文件

粤色地办〔2013〕63号

关于将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划入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管理的通知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根据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印发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粤机编办〔2012〕60号）的文件精神，为理顺我局管理机制，利于局属经济实体的可持续发展，经局研究决定，将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划入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进行管理，请你中心在局相关处室的指导和协调下，完善机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做好实施工作。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

2013年4月18日

抄送：工程处，财务处。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办公室

2013年4月18日印发

2025.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单位参保时间(养老): 20191001

该单位2025年02月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Includes a red circular stamp: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网办业务专用章.

37	周明	441223196802043535	√	√	×
38	王志鹏	152324198208080010	√	√	×
39	陈友栋	445121198608264814	√	√	×
40	邱志辉	460027198206186210	√	√	×
41	李景富	440782198507302157	√	√	×
42	卓镇彪	440520197101023954	√	√	×
43	翁炳滨	445122198107101730	√	√	×
44	曹才东	430528198512073853	√	√	×
45	卢凌燕	452426198309272125	√	√	×
46	王晓俊	44512219860323273X	√	√	×
47	卓镇权	445121198609204039	√	√	×
48	周国梁	62280119890626121X	√	√	×
49	张树乔	445281199312101051	√	√	×
50	卢松耀	430104196703133511	√	√	×
51	丘志宇	441402197404150718	√	√	×
52	范伟标	441425198011216295	√	√	×
53	叶翔	441402198911261011	√	√	×
54	林翠艳	460006199012218125	√	√	×
55	安宁	420682198910272059	√	√	×
56	乔高乾	410322197810293814	√	√	×
57	陈爱荣	362204199008272424	√	√	×
58	陈开礼	450329198410300874	√	√	×
59	方建敏	360731199408124855	√	√	×
60	陈超	360732199512105810	√	√	×
61	陈焕秋	445281199401143018	√	√	×
62	易才贵	452127199210201233	√	√	×
63	李轶	231005199412301026	√	√	×
64	黄耀意	450881199301177739	√	√	×
65	刘铎	440111198308060054	√	√	×
66	郑广贤	440882199411309119	√	√	×
67	余浩淼	445122199108040030	√	√	×
68	许懿	445221199701167736	√	√	×
69	潘志伟	452731199609271812	√	√	×
70	杨海军	430821198811188214	√	√	×
71	黄湖亮	440582199406146611	√	√	×
72	康茵茵	360731200004146324	√	√	×
73	南海琴	411282199007011065	√	√	×
74	陈剑	430921198107084812	√	√	×
75	卓灵	440182200303090348	√	√	×



备注:

1、“√”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参保，“×”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没有参保，职工参保明细可由参保人本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单位在省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8-30。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3、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03-03



1.2 深圳地区人员社保



好差评二维码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2025年 01月 — 2025年 02月)

单位编号: 166717 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单位: (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501	12	12	12	12	12
2	202502	12	12	12	12	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0dadc600c94x)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 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 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 本证明数据截至2025年02月25日 15:09:53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1.3 提供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注册测量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中级及以上职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乔高乾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全民所有制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楼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杨远芳	140621198*****15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11214400007944	土建
2	周蓉	430381198*****8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308041	市政公用工程
3	许懿	445221199*****36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14663	建筑工程
4	杨远芳	140621198*****15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7201847005	建筑工程
5	颜文雄	440582198*****9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0431	建筑工程
6	李晖	432503197*****7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2202308303	建筑工程
7	王颖俊	445122198*****3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06636	建筑工程
8	曹志明	440203196*****33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05	--
9	吴丙华	340302196*****5X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02	--
10	李德吉	220381197*****15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9	--
11	李晖	432503197*****7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5	--
12	曾令浓	441722196*****1X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07	--
13	沈秋华	320621198*****7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06	--
14	乔高乾	410322197*****14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04	--
15	杨钦发	445281197*****9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0	--

共 24 条 < 1 2 > 前往 1 页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企业法定代表人	乔高乾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全民所有制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楼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武裕灵	220502198*****18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09	--
17	陈开礼	450329198*****74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1	--
18	胡荣华	513021198*****13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7	--
19	李辉	360481198*****1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2	--
20	王爱霞	410728198*****49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8	--
21	颜文雄	440582198*****9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3	--
22	黄主扬	441322198*****1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16	--
23	黄湖高	440582199*****1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5552-AY020	--
24	武裕灵	220502198*****18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52-S002	--

1.4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企业专业技术人员情况

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文化程度	职称等级	执业资格	入职时间	社保缴费城市
1	胡荣华	男	1983.9	博士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18.9	广东省深圳市
2	曾令浓	男	1966.11	本科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1990年	广东省广州市
3	沈秋华	男	1981.9	本科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16年	广东省广州市
4	乔高乾	男	1978.10	本科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08年	广东省广州市
5	武裕旻	男	1982.8	本科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09年	广东省广州市
6	陈开礼	男	1984.10	本科	高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10年	广东省广州市
9	卢松耀	男	1967.3	本科	高级（教授级）	测绘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2015年	广东省广州市
10	杨远芳	男	1981.7	本科	高级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06年	广东省广州市
11	王志鹏	男	1982.8	本科	高级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10年	广东省广州市
12	卢凌燕	女	1983.9	本科	高级	测绘高级工程师	2010年	广东省广州市
13	王品忠	男	1968.6	本科	高级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1986年	广东省广州市

14	魏欣欣	女	1980.4	本科	高级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16年	广东省广州市
15	邓敬友	男	1971.4	本科	高级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02年	广东省广州市
16	丘志宇	男	1974.4	本科	高级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2018年	广东省广州市
17	颜文雄	男	1985.2	本科	中级	岩土工程中级工程师	2016年	广东省广州市
18	王晓俊	男	1986.3	本科	中级	岩土工程中级工程师	2016年	广东省广州市
19	陈杰强	男	1984.7	本科	中级	水工环地质中级工程师	2017年	广东省广州市
20	孙敬	女	1980.4	本科	中级	水工环地质中级工程师	2011年	广东省广州市
21	段亚召	男	1983.12	本科	中级	测量工程师	2012年	广东省深圳市
22	卓镇权	男	1986.9	本科	中级	测量中级工程师	2011年	广东省广州市
23	周国梁	男	1989.6	本科	中级	水工环地质中级工程师	2013年	广东省广州市
24	刘建明	男	1966.4	本科	中级	测绘中级工程师	2014年	广东省广州市
25	喻珊林	男	1990.9	本科	中级	水工环地质中级工程师	2013年	广东省广州市
26	龙刚	男	1999.1	本科	中级	岩土工程中级工程师	2015年	广东省广州市
27	安宁	男	1989.10	本科	中级	岩土工程中级工程师	2016年	广东省广州市
28	王佳琪	男	1995.5	本科	初级	助理工程师	2019年	广东省深圳市
29	熊佳乐	男	1997.7	本科	中级	测量工程师	2022年	广东省深

								圳市
30	林翠燕	男	1990.12	本科	中级	助理工程师	2018年	广东省广州市
32	刘洪杰	男	1986.6	本科	中级	助理工程师	2019年	广东省广州市

注：

1. 提供企业专业技术人员个人近3个月社保缴纳清单（社保局盖章版）；
2. 职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胡荣华

姓名 胡荣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9月1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宝安
北路3039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3021198209168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9.29-2032.09.29

博士学位证书

胡荣华，男，1982年09月16日生。在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岩土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博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博士学位。

院 长 原伟韬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司徒

证书编号: 8380122011000702 二〇一一年十月十日





照
片



粤高取证字第 1800101085265 号



胡荣华 于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岩土
具备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姓名：胡荣华
 证件号码：51302119820916811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4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胡 荣 华

证书编号 AY18330117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20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曾令浓

姓名 曾令浓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年11月7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21966110744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1.26-2031.01.26



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 **I** 学学士学位。

院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一九八九年七月 日

证书编号：01580

学生 **曾令浓** 性别男 一九六六年九月生，广东省(自治区) **阳春** 县(市)人。于一九八五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七月在本院 **水工** 系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专业



粤高取证字第 0800101096161 号

曾令浓 于二〇〇七年
十二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八年三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曾令浓

证书编号 AY10440063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0052

发证日期 2010年02月0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00858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6084420199100119
File No.:

姓名: 曾令浓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6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6年09月24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01月26日
Issued on



沈秋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沈秋华
ZS0601043

研究生 沈秋华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九月
廿八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我校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 硕士

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矿业大学

编号：102901200802000038

校 长：

葛世荣

二〇〇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u.com.cn>



沈秋华 于 2015 年

11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查工
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工环地质高级工程
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600101000597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 年 02 月 0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沈 秋 华

证书编号 AY12440084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2768

发证日期 2012年10月17日

乔高乾

姓名 乔高乾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0 月 29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3221978102938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3.22-2038.03.2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乔高乾 性别男，一九七八年十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批准文号：(80)教工农字041号
证书编号：105615200505000642

校(院)长：李元元

二〇〇五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粤高取证字第1400101088896 号



乔高乾 于二〇一四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地质勘查
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二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乔高乾

证书编号 AY12440084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2769

发证日期 2012年10月17日

武裕旻

姓名 武裕旻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8月17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220502198208171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6.10.27-2036.10.2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武裕旻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八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在本校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张锦云

证书编号：104911200605003084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粤高职证字第 1800101032189 号

武裕旻 2017 年
10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
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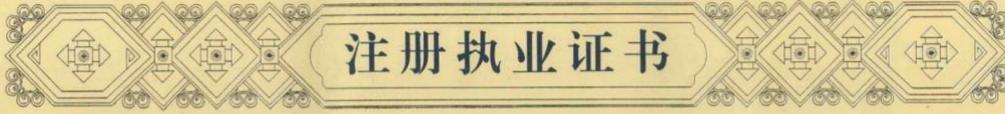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武 裕 旻

证书编号 AY13440098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525

发证日期 2013年11月25日

陈开礼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开礼
身份证号：45032919841030087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0月3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地质勘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7050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 开 礼

证书编号 AY17440128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9552

发证日期 2017年09月15日

邓敬友

姓名 邓敬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1 年 4 月 3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2031971040324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7.02-长期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邓敬友 性别男 现年23岁
于一九九〇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在
本校 建设工程系 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桂林工学院
校(院)长 

一九九四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308376
证书编号: 90035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敬友

身份证号：4402031971040324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0月3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地质勘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705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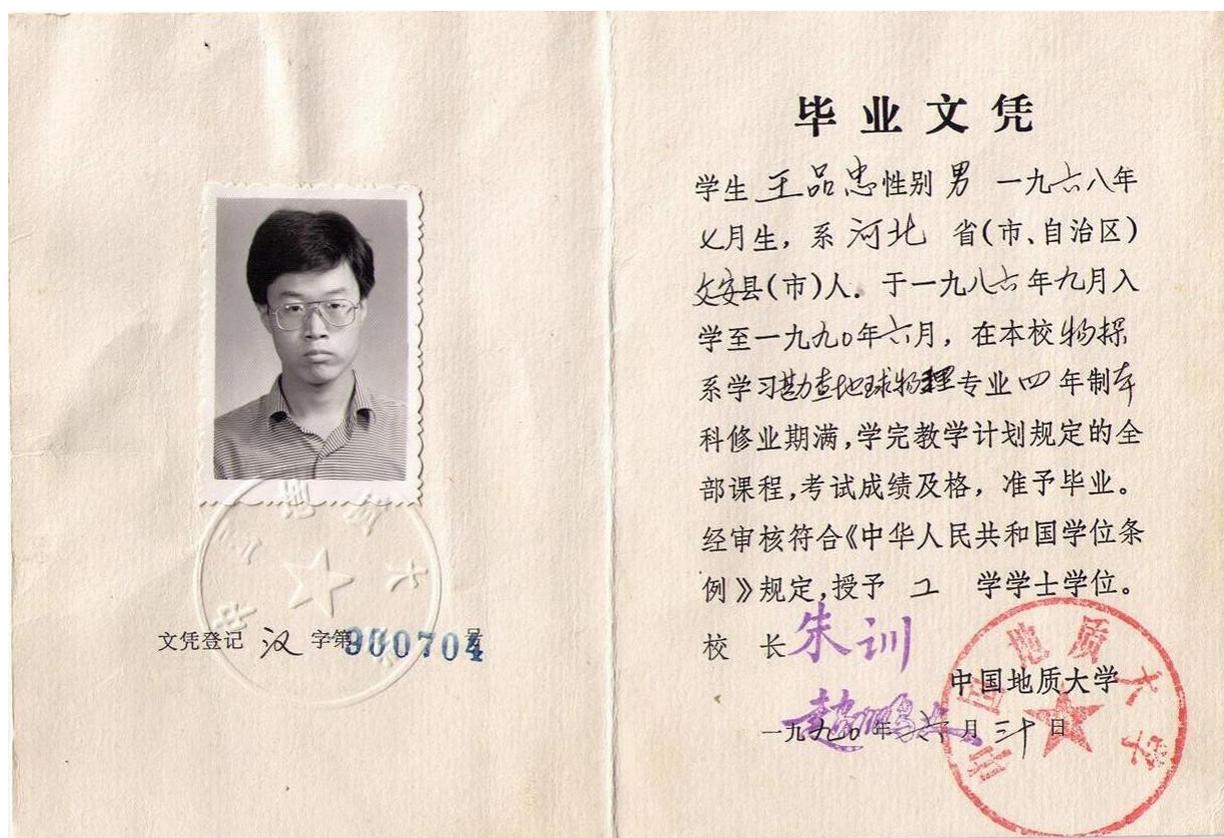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王品忠



姓名 王品忠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68.6

出生地点 河北保定

资格名称 岩土工程

资格级别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09. 11. 15

评委会名称 甘肃省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评委会





持证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本证书由甘肃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编号甘职高资字: 7290576 号

卢松耀

姓名 卢松耀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3 月 13 日
住址 广州市东山区东环路3号
大院25号806房



公民身份号码 430104196703133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东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3.07-2025.03.07

毕业证书

学生卢松耀 系广东省
翁源县(市)人, 现年22岁,
在本校大专工程测量专业学习
(高中毕业后修业三年)。
按教学计划完成全部学业,
成绩及格, 准予毕业。

长沙有色金属专科学校校长

邓恢光

一九八九年七月



色毕字第 166 号



粤高证字第 1800701042499号

卢松耀 于 2018 年
01月，经 广东省高级工
程师（教授级）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绘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4月 04日



杨远芳

姓名 杨远芳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7 月 10 日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黄江镇中惠
金士柏山花园38幢2303
公民身份号码 140621198107106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东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5.15-2035.05.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远芳 性别 男，一九八一年七月十日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张文科

证书编号： 103611200605000517 二〇〇六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远芳

身份证号：14062119810710611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测绘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07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测绘国土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6989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王志鹏

姓名 王志鹏
性别 男 民族 蒙古
出生 1982年8月8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1523241982080800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2.09-2029.12.0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志鹏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八月八日生, 于二〇〇二年九月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学院 专业 物查技术与工程
肆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桂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831200605008446

二〇〇六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志鹏
身份证号：1523241982080800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0月3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地质勘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70582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0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丘志宇

姓名 丘志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4 月 15 日
住址 广州市东山区东环路2号
大院8号2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021974041507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东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8.05-2025.08.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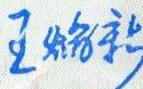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丘志宇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四月十五日生, 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技术专业 2.5 年制 专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917201606116191

二〇一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粤高取证字第 1800101045045 号

丘志宇 于2017 年
12月，经 广东省测绘国
土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绘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卢凌燕

姓名 卢凌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9 月 27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24261983092721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7.18-2034.07.18



硕士学位证书

卢凌燕, 女, 1983 年 9 月 27 日生。在 武汉大学
完成了 测绘工程领域 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 成绩合格。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 授予 工 程 硕士学位。

武汉大学 校长 李晓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Z1048632015005176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日
(专业学位证书)





粤高取证字第 1800101045046 号

卢凌燕 于2017 年
12月，经 广东省测绘国
土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绘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4 月 13 日

魏欣欣

姓名 魏欣欣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4月6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9号大院



公民身份号码 3203221980040638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3.16-2027.03.16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魏欣欣 性别 女，一九八〇年 四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 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18451200902090008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廿八 日



粤高职证字第 1700101018296 号

魏欣欣 于 2016 年
11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
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7 年 03 月 24 日

刘建明

姓名 刘建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 年 4 月 20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环路3号
大院24号2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66042003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5.25-2026.05.25

广东省
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刘建明 系广东省揭西县人，现年21岁，于一九八〇年九月至一九八七年一月在本校矿山测量专业学习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耀明 学校
一九八七年一月十五日

粤高教中字 N? 082818 号



粤中取证字第0800102466971 号

刘建明 于一九九六年
十二月，经 广东有色地质勘
查局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量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喻珊林

姓名 喻珊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9月16日
住址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罗湖镇华溪村喻家组喻家村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10021990091634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抚州市公安局临川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17-2026.02.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喻珊林 性别 男，一九九〇年九月十六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东华理工大学 校(院)长： 刘秋斌

证书编号： 104051201305000727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喻珊林

身份证号：3610021990091634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水工环地质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0月3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地质勘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3062985

发证单位：广东省地质局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龙刚

姓名 龙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0年10月2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430199010023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3.26-2024.03.26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龙刚 性别男,一九九〇年十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地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中国矿业大学 校长: 高世荣

证书编号: 102901201305002215 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龙刚
身份证号：36243019901002341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0月3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地质勘查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3063011
发证单位：广东省地质局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安宁

姓名 安宁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0 月 27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06821989102720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1.17-2035.11.17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安宁 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 十 月 二十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5961201402600317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十九 日



粤中取证字第1800103029981号

安宁 于2017 年
10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
查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颜文雄

姓名 颜文雄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2 月 21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502215491

深圳住建局备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9.10-2030.09.10



南京大學
畢業證書

学生 颜文雄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生。
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地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陈骏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南教毕证字 102841201005015051 号





粤中取证字第 1600103001535号

颜文雄 于 2015年
11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查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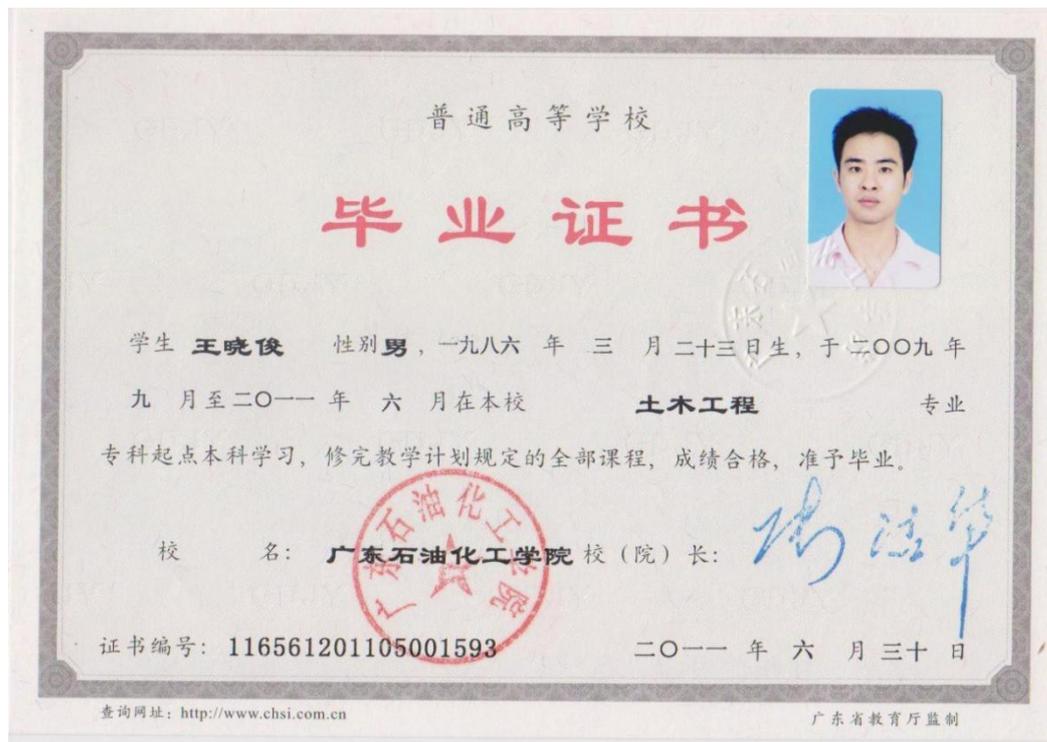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16年 02月 02日

王晓俊





粤中职证字第 1600103001512 号

——王晓俊 于——2015 年
11月，经——广东省地质勘查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岩土工程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16 年 02 月 02 日



陈杰强

姓名 陈杰强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7 月 14 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811984071408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0.09.10-2030.09.10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杰强 性别男 ， 1984 年 7 月 14 日生，于
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六 月在 构造地质学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张锦文

证书编号：104911201002006608

二〇一〇 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粤中取证字第 1600103001526 号

陈杰强 于 2015 年
11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查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工环地质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16 年 02 月 02 日

孙敬

姓名 孙敬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0年4月27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322198004270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8.21-2026.08.21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孙敬 性别 女， 1980年4月27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六月在 水文学及水资源 专业
学习，学制 贰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张锦文

证书编号： 104911200602002979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粤中取证字第 0900102509899 号

孙敬 于二〇〇八年十二月，经 广东省地质
勘查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工环地质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年三月十八日

段亚召

姓名 段亚召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12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14号愉康花园23栋103
公民身份号码 4104211983121945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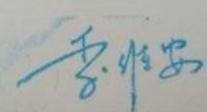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1.07-2043.01.0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段亚召 性别 男，一九八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专业 叁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1737201206002048 二〇一二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No.



持证人签名 段亚召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段亚召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3年12月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测量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1年7月
Appraisal Date



王佳琪

姓名 王佳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5 年 5 月 3 日
住址 黑龙江省讷河市老莱农场
1组



公民身份号码 230281199505034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讷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3.02-2043.03.02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王佳琪
身份证号：23028119950503461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

证书编号：2000106103038
发证单位：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王佳琪 性别男 一九九五 年五 月三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九 月至二〇一八 年六 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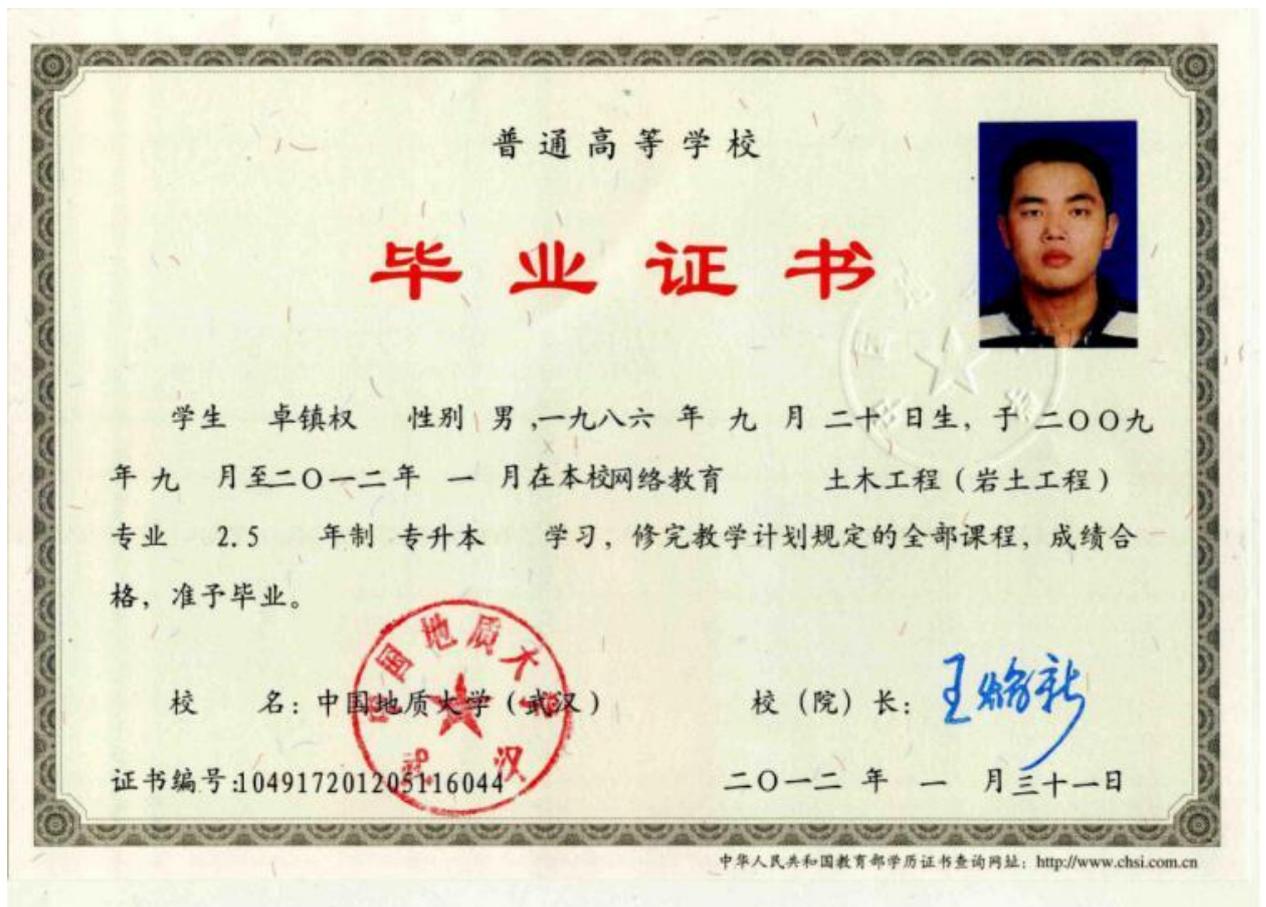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解庆林

证书编号：105961201805000620

二〇一八 年六 月三十 日

卓镇权





粤中取证字第 1800103034046 号

卓镇权 于 2017 年
12月，经 广东省测绘国
士专业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测绘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8 日

黄耀意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黄耀意 性别 男， 一九九三年 一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月在 土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 105961201702060364 二〇一七 年 六 月 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专职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企业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职务： 安全生产专职人员

技术职称： _____

证书编号： 粤建安C(2019)0029772

姓名： 黄耀意 发证单位：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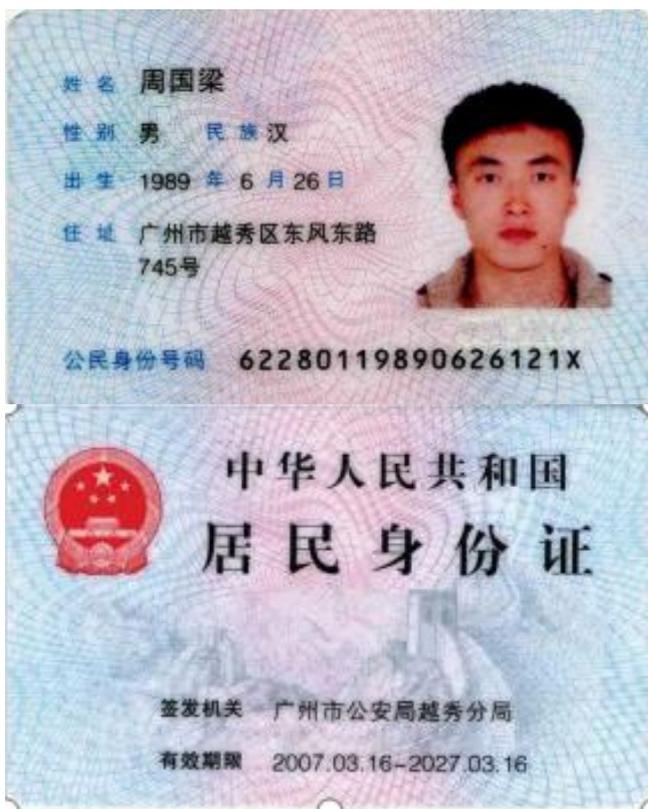
性别： 男 发证时间： 2019-11-4

出生年月： _____ 证书有效期： 自 2019-11-4
至 2022-11-3

身份证号： 450881199301177739



周国梁





粤中取证字第 1600103001485号

周国梁 于 2015年

11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查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水工环地质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16年 02月 02日

熊佳乐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熊佳乐 性别 男，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生，于一九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
专业 四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测绘工程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海云林

证书编号：105961202005002949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



熊佳乐 同志于 2023 年
0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02 月 01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安全员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名 熊佳乐

身份证号 522126199707252011

证书编号 2301020000012634

工作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林翠艳

姓名 林翠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0 年 12 月 21 日
住址 海南省万宁市国营东兴农场油甘队008号



公民身份号码 4600061990122181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万宁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5.31-2037.05.3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翠艳 性别 女，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应用化学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王铭新

证书编号：104911201405472216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林翠艳
身份证号：46000619901221812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地质实验测试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地质勘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3103482
发证单位：广东省地质局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1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刘洪杰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洪杰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应用化学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张锦文

证书编号：104911200905280323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 日



刘洪杰 二〇一〇
年 八 月，经广东省地质局

考核认定，
具备 地质实验测试助理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初职证字第 1000105006844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一〇 年 一 月 二十八 日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文件

粤色地办〔2013〕63号

关于将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划入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管理的通知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根据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印发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粤机编办〔2012〕60号）的文件精神，为理顺我局管理机制，利于局属经济实体的可持续发展，经局研究决定，将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划入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进行管理，请你中心在局相关处室的指导和协调下，完善机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做好实施工作。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

2013年4月18日

抄送：工程处，财务处。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办公室

2013年4月18日印发

2024.12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单位参保时间：2014年10月01日

该单位2024年12月在广东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中心）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养老保险单位缴费工资总额	1212814.41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78
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4721428	邱巧胜	110108196703032332	✓	✓
4721429	孙敬	130322198004270025	✓	✓
4721430	杨远芳	140621198107106115	✓	✓
4721431	王志鹏	152324198208080010	✓	✓
4721434	武裕昊	220502198208171018	✓	✓
4721435	魏欣欣	320322198004063822	✓	✓
4721436	沈秋华	320621198109282079	✓	✓
4721439	姜磊	340303198405010013	✓	✓
4721440	喻琳林	36100219900916341X	✓	✓
4721441	吴锦鹏	362101196912210717	✓	✓
4721443	龙刚	362430199010023412	✓	✓
4721444	刘洪杰	370523198606302014	✓	✓
4721445	乔高轲	410322197810293814	✓	✓
4721447	徐力峰	412827198005261073	✓	✓
4721448	安宁	420682198910272059	✓	✓
4721449	向丹	422801198210270612	✓	✓
4721450	卢松耀	430104196703133511	✓	✓
4721455	陈大庆	440102196907044018	✓	✓

4721456	林雪	440102198310204022	✓	✓
4721460	赖文广	440106197401090359	✓	✓
4721461	黄均党	440106197602050476	✓	✓
4721464	蔡维彬	440203196604252110	✓	✓
4721466	欧阳尼妮	440203198004132122	✓	✓
4721468	颜文雄	440582198502215491	✓	✓
4721469	李勇杰	440583199006141017	✓	✓
4721470	李景富	440782198507302157	✓	✓
4721471	卢玉玲	440921198403236827	✓	✓
4721472	陈杰强	440981198407140810	✓	✓
4721473	丘志宇	441402197404150718	✓	✓
4721474	张泉林	441421197108286214	✓	✓
4721475	方映丹	441423198310165640	✓	✓
4721476	温丹	441481198703090401	✓	✓
4721477	唐建艳	44150119840415507X	✓	✓
4721479	曾令浓	44172219661107441X	✓	✓
4721481	陈友栋	445121198608264814	✓	✓
4721482	卓穗权	445121198609204039	✓	✓
4721483	许映玲	445122198011070087	✓	✓
4721484	王映俊	44512219860323273X	✓	✓
4721485	张哲	445122198803017014	✓	✓
4721486	谢德	445202198510307739	✓	✓
4721488	卢凌燕	452426198309272125	✓	✓
4721489	雷永超	530102196809293733	✓	✓

4721490	苏再非	530128197809024216	✓	✓
4721493	周国梁	62280119890626121X	✓	✓
4721494	陈祺	642221198211130017	✓	✓
4741284	袁兴云	445321198911174943	✓	✓
4741285	张志标	441481198908084419	✓	✓
4741286	吴美花	44020219760825068X	✓	✓
4743315	邱凌云	430702198202015276	✓	✓
4743316	刘宇轩	430624199310270036	✓	✓
4743317	郑照凌	440582199406246110	✓	✓
4874644	何颖娟	430104196709044317	✓	✓
4874682	邱云山	440181198609274530	✓	✓
4895463	陈开礼	450329198410300874	✓	✓
4926279	宋明艺	430981198110252836	✓	✓
5162998	邓敏友	440203197104032415	✓	✓
5184096	王映纯	445122199511182741	✓	✓
5184097	张博玮	445281199308262733	✓	✓
5184098	汪小英	340828199108092920	✓	✓
5184099	张之禧	440102199508314010	✓	✓
5184100	邱秋	360313199309242536	✓	✓
5184101	金亚斌	36232919900523031X	✓	✓
5184102	黄耀意	450881199301177739	✓	✓
5184854	杨佳欢	445122199508124786	✓	✓
5184855	李秋	231005199412301026	✓	✓
5184856	向武杰	452130199203020010	✓	✓

5184857	陈仓	372901199001124390	✓	✓
5184858	柯勇科	450422199101130897	✓	✓
5184859	李东阳	220323199412182019	✓	✓
7247738	庞观华	450923199301161018	✓	✓
7247739	马贵强	440902199409270116	✓	✓
7247740	陈东兴	362423199508152058	✓	✓
7247741	秦沛	142625199508070039	✓	✓
7247742	张骏彦	445122199003172715	✓	✓
8191927	林翠艳	460006199012218125	✓	✓
8192276	曾子辉	440203199406021817	✓	✓
8192770	黄湖亮	440582199406146611	✓	✓
8208957	钟小勇	430481198809210077	✓	✓



打印日期：2025年01月06日

说明：

1. "✓"表示所属年月参加相应险种，"×"表示所属年月未参加相应险种。
2. 基本养老保险与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一致。
3.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广东省集中式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管理系统记录的最新数据为准。
4. 通过授权码（25010685296421）可在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查询年-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线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4日。

2025.1

广东省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单位参保时间：2014年10月01日

该单位2025年01月在广东省省本级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中心）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具体情况如下：

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工资总额	1205261.63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
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职业年金
4721428	邱巧胜	110108196703032332	✓	✓
4721429	孙敬	130322198004270025	✓	✓
4721430	杨远芳	140621198107106115	✓	✓
4721431	王志鹏	152324198208080010	✓	✓
4721434	武裕昊	220502198208171018	✓	✓
4721435	魏欣欣	320322198004063822	✓	✓
4721436	沈秋华	320621198109282079	✓	✓
4721439	姜磊	340303198405010013	✓	✓
4721440	喻琳林	36100219900916341X	✓	✓
4721443	龙刚	362430199010023412	✓	✓
4721444	刘洪杰	370523198606302014	✓	✓
4721445	乔高轶	410322197810293814	✓	✓
4721447	徐力峰	412827198005261073	✓	✓
4721448	安宁	420682198910272059	✓	✓
4721449	向丹	422801198210270612	✓	✓
4721450	卢松耀	430104196703133511	✓	✓
4721455	陈大庆	440102196907044018	✓	✓
4721456	林雪	440102198310204022	✓	✓

4721460	敖文广	440106197401090359	✓	✓
4721461	黄均党	440106197602050476	✓	✓
4721464	蔡维彬	440203196604252110	✓	✓
4721466	欧阳尼妮	440203198004132122	✓	✓
4721468	颜文雄	440582198502215491	✓	✓
4721469	李勇杰	440583199006141017	✓	✓
4721470	李景富	440782198507302157	✓	✓
4721471	卢玉玲	440921198403236827	✓	✓
4721472	陈杰强	440981198407140810	✓	✓
4721473	丘志宇	441402197404150718	✓	✓
4721474	张泉林	441421197108286214	✓	✓
4721475	方映丹	441423198310165640	✓	✓
4721476	温丹	441481198703090401	✓	✓
4721477	唐建艳	44150119840415507X	✓	✓
4721479	曾令祿	44172219661107441X	✓	✓
4721481	陈友栋	445121198608264814	✓	✓
4721482	卓穗权	445121198609204039	✓	✓
4721483	许映玲	445122198011070087	✓	✓
4721484	王映俊	44512219860323273X	✓	✓
4721485	张哲	445122198803017014	✓	✓
4721486	谢穗	445202198510307739	✓	✓
4721488	卢凌燕	452426198309272125	✓	✓
4721489	雷永超	530102196809293733	✓	✓
4721490	苏再非	530128197809024216	✓	✓

4721493	周国梁	62280119890626121X	✓	✓
4721494	陈洪	642221198211130017	✓	✓
4741284	袁兴云	445321198911174943	✓	✓
4741285	张志标	441481198908084419	✓	✓
4741286	吴美花	44020219760825068X	✓	✓
4743315	邱凌云	430702198202015276	✓	✓
4743316	刘宇轩	430624199310270036	✓	✓
4743317	郑照凌	440582199406246110	✓	✓
4874644	何颖响	430104196709044317	✓	✓
4874682	邱云山	440181198609274530	✓	✓
4895463	陈开礼	450329198410300874	✓	✓
4926279	宋明艺	430981198110252836	✓	✓
5162998	邓斌友	440203197104032415	✓	✓
5184096	王映纯	445122199511182741	✓	✓
5184097	张博炜	445281199308262733	✓	✓
5184098	汪小英	340828199108092920	✓	✓
5184099	张之谦	440102199508314010	✓	✓
5184100	邱秋	360313199309242536	✓	✓
5184101	盛亚斌	36232919900523031X	✓	✓
5184102	黄耀意	450881199301177739	✓	✓
5184854	杨佳欢	445122199508124786	✓	✓
5184855	李轶	231005199412301026	✓	✓
5184856	向武杰	452130199203020010	✓	✓
5184857	陈仓	372901199001124390	✓	✓

5184858	柯勇科	450422199101130897	✓	✓
5184859	李东阳	220323199412182019	✓	✓
7247738	庞观华	450923199301161018	✓	✓
7247739	马贵强	440902199409270116	✓	✓
7247740	陈东兴	362423199508152058	✓	✓
7247741	秦沛	142625199508070039	✓	✓
7247742	张骏彦	445122199003172715	✓	✓
8191927	林翠艳	460006199012218125	✓	✓
8192276	曾子辉	440203199406021817	✓	✓
8192770	黄湖亮	440582199406146611	✓	✓
8208957	钟小勇	430481198809210077	✓	✓



打印日期：2025年01月22日

说明：

1. '✓'表示所属年月参加相应险种，'×'表示所属年月未参加相应险种。
2. 基本养老保险与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一致。
3. 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广东省统一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管理系统记录的最新数据为准。
4. 通过授权码（25012285356205）可在广东省人社厅网站-业务直连年-社会保障-广东社保服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电子单据在该验证"界面进行验证。本授权码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4日。

2025.2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

单位名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43204 单位参保时间（养老）：20191001
 该单位2025年02月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单位缴费工资总额		504786		单位实际缴费人数		75	
单位参保人员情况							
序号	职工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	基本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1	李晖	432503197608258772	√	√	×		
2	郑海林	450321198407183047	√	√	×		
3	王政	430921198512224815	√	√	×		
4	陈思宇	440104199609031928	√	√	×		
5	吴国然	440111200106040311	√	√	×		
6	麦炜伦	44078419930111481X	√	√	×		
7	陈灿	430981198811101838	√	√	×		
8	申钧奕	441402199407031019	√	√	×		
9	蔡维彬	440203196604252110	√	√	×		
10	邬巧胜	110108196703032332	√	√	×		
11	曾令浓	44172219661107441X	√	√	×		
12	邓敬友	440203197104032415	√	√	×		
13	邱凌云	430702198202015276	√	√	×		
14	宋明艺	430981198110252836	√	√	×		
15	汪仲林	340202198203070016	√	√	×		
16	沈秋华	320621198109282079	√	√	×		
17	武裕旻	220502198208171018	√	√	×		
18	徐力峰	412827198005261073	√	√	×		
19	陈祺	642221198211130017	√	√	×		
20	魏欣欣	320322198004063822	√	√	×		
21	刘拱杰	370523198606302014	√	√	×		
22	孙敬	130322198004270025	√	√	×		
23	苏再非	530128197809024216	√	√	×		
24	张俊生	445122197710317419	√	√	×		
25	姜磊	340303198405010013	√	√	×		
26	颜文雄	440582198502215491	√	√	×		
27	陈杰强	440981198407140810	√	√	×		
28	温丹	441481198703090401	√	√	×		
29	周艳君	532924197910250947	√	√	×		
30	梁福坤	441421199111091150	√	√	×		
31	龙刚	362430199010023412	√	√	×		
32	杨远芳	140621198107106115	√	√	×		
33	李仲伟	445121199004293950	√	√	×		
34	黄银俊	441521198908144177	√	√	×		
35	喻珊林	36100219900916341X	√	√	×		
36	张仪	441622198809042580	√	√	×		



37	周明	441223196802043535	√	√	×
38	王志鹏	152324198208080010	√	√	×
39	陈友栋	445121198608264814	√	√	×
40	邱志辉	460027198206186210	√	√	×
41	李景富	440782198507302157	√	√	×
42	卓镇彪	440520197101023954	√	√	×
43	翁炳滨	445122198107101730	√	√	×
44	曹才东	430528198512073853	√	√	×
45	卢凌燕	452426198309272125	√	√	×
46	王晓俊	44512219860323273X	√	√	×
47	卓镇权	445121198609204039	√	√	×
48	周国梁	62280119890626121X	√	√	×
49	张树乔	445281199312101051	√	√	×
50	卢松耀	430104196703133511	√	√	×
51	丘志宇	441402197404150718	√	√	×
52	范伟标	441425198011216295	√	√	×
53	叶翔	441402198911261011	√	√	×
54	林翠艳	460006199012218125	√	√	×
55	安宁	420682198910272059	√	√	×
56	乔高乾	410322197810293814	√	√	×
57	陈爱荣	362204199008272424	√	√	×
58	陈开礼	450329198410300874	√	√	×
59	方建敏	360731199408124855	√	√	×
60	陈超	360732199512105810	√	√	×
61	陈焕秋	445281199401143018	√	√	×
62	易才贵	452127199210201233	√	√	×
63	李轶	231005199412301026	√	√	×
64	黄耀意	450881199301177739	√	√	×
65	刘铎	440111198308060054	√	√	×
66	郑广贤	440882199411309119	√	√	×
67	余浩淼	445122199108040030	√	√	×
68	许懿	445221199701167736	√	√	×
69	潘志伟	452731199609271812	√	√	×
70	杨海军	430821198811188214	√	√	×
71	黄湖亮	440582199406146611	√	√	×
72	康茵茵	360731200004146324	√	√	×
73	南海琴	411282199007011065	√	√	×
74	陈剑	430921198107084812	√	√	×
75	卓灵	440182200303090348	√	√	×

备注:

1、“√”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参保，“×”为证明时当月在本机构没有参保，职工参保明细可由参保人本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单位在省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5-08-30。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3、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当前参保情况。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5-03-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佳琪 社保电脑号：803929489 身份证号码：2302811996050346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6671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66717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16671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16671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16671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7558.81	4002.24			3910.8	1564.32			391.14		152.16	338.16		84.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a19bfb8dr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717 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品忠

社保电脑号：2344094

身份证号码：1324251968062848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6671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66717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166717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166717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166717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16671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166717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合计			8359.6	4154.88			3910.8	1564.32			391.14			172.8	884.0		9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a19c1045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66717
单位名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熊佳乐 社保电脑号：805386191 身份证号码：522126199707252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单位编号：16671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66717	3523.0	498.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16671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16671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166717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166717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166717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7558.81	4002.24			3910.8	1564.32			391.14		152.16	338.16		8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a19bf014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66717 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



2、企业体系及荣誉情况

企业体系及荣誉情况

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序号	体系证书/荣誉证书名称	颁发/获奖机构	颁发/获奖时间	获奖等级	相关工程
1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中鉴认证责任有限公司	2022..3.3	/	/
2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	中鉴认证责任有限公司	2022..3.3	/	/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中鉴认证责任有限公司	2022..3.3	/	/
4	国家级获奖证书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2020年	一等奖	城市地铁勘察钻机降噪新方案
5	国家级获奖证书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2020年	三等奖	提高基坑监测管理质量

注：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

1. 企业有效的质量、安全、环境体系认证证书。
2. 提供近五年内（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奖项（不超过5项，若提供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第5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置评）。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2Q50655R5M

兹 证 明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

该质量管理体系适合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测绘、地质灾害防治、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试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

(本证书适用范围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的, 仅涵盖许可资质, 该附件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03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03 月 03 日始至 2025 年 03 月 02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 (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c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8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 (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2E50376R5M

兹 证 明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

该环境管理体系适合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测绘、地质灾害防治、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试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的, 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03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03 月 03 日起至 2025 年 03 月 02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 (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 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0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 (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2S50362R5M

兹 证 明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标准

该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适合

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测绘、地质灾害防治、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试验检测、室内环境检测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范围仅指证书所列场所, 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资质性认证的, 仅确需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03 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 2022 年 03 月 03 日始至 2025 年 03 月 02 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咨询: 网址: 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27 号华景大厦 4 楼 (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

2020年度有色金属建设行业（部级）优秀工程勘察奖

获奖项目：星湖湾雅轩花园岩土工程勘察

获奖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获奖等级：二等奖

证书编号：2020-K2-001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2020年11月16日

获奖证书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你单位 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首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含勘察总体、工可勘察、初勘、详勘）被评为二〇一七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优秀工程勘察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17年11月

证书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湖景湾花园（一期）岩土工程勘察》获 2017
年度部级优秀工程勘察一等奖。

证书编号：2017-K1-010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2017年12月6日

证书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你单位《城市地铁勘察钻机降噪新方案》被评为 2020 年度有色建设行业勘察系统质量管理小组成果竞赛活动（部级）一等奖。

获奖人员：

王晓俊 陈友栋 颜文雄 安 宁 王晓纯
刘宇轩 张之濤 柯勇科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2020-KQC1-004



证 书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你单位《提高基坑监测管理质量》被评为2020年度有色建设行业勘察系统质量管理小组竞赛活动（部级）三等奖。

获奖人员：

卢凌燕 丘志宇 周明 邱凌云 黄银俊 张相排 刘建明
张树乔

特颁此证

证书编号：2020-KQC3-046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协会
2020年7月28日

企业诚信证明荣誉证书

公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连续十五年

(2006 年度至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06 月 01 日



扫描二维码查看
企业公示情况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1106301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自带保护盖的扣件式监测棱镜

发明人：卢凌燕;丘志宇;邱凌云;孙敬;黄银俊;张相排;张树乔
梁福坤;李仲伟

专利号：ZL 2020 2 0136913.7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1 月 19 日

专利权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地址：510030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7 月 2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08524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2020 年 07 月 24 日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3、企业类似项目业绩表

企业类似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基坑监测	深圳湾文化广场	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50899.25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8.8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11.7 万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暂定为 7.1 万平方米，总投资暂定为 33.85 亿元。本项目基坑深度约 17.5 米，开挖面积约为 5 万平方米	2021.8	1197.511733 万
2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	广州市黄埔区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内容主要包含但不限于：基坑监测、污水处理站基坑监测、高支模监测、主体沉降监测等第三方监测工作，具体监测项目以本项目清单、设计	2021.3	1280.6027 万元

				图纸及有关规范要求为准。		
3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包含多栋生态型甲级办公楼群、国际高端五星级酒店、高端公寓、由大型购物、休闲、娱乐中心及国际高档品牌组成的展示商业街区和文化艺术体验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200 万平方米，项目占地约 20 公顷，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和上盖项目两部分，上盖计容面积预估约 127.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空间建筑面积约 88.1 万平方米。T1、T5、T6、T8 栋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2024. 6	483. 84 万元
4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项目（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盐田区	新建发热门诊大楼，地下 3 层;(含半地下一层)、地上 10 层，用地面积 8922m ² ，总建筑面积 38060m ²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4790m ² ,地下建筑面积	2022. 5	331. 038204 万元

				13270m2,可提供病床 160 个,停车位 240 个。		
5	深圳市大鹏区建筑工务署	坝光产业孵化器 (DY03-06 地块) 建设工程、坝光创新创业园 (DY03-07 地块) 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 批量招标)	深圳市大鹏区	合同金额 293.2791 万元	2022.1	293.2791 万元
6	深圳市龙华建筑工务署	龙为小学、龙华学校、民治学校 (监测)	深圳市龙华区	龙为小学拟建设一座 36 班小学,总建筑面积 45815.69 平方米。/龙华学校项目总用地面积 24400.32 平方米,本次拟建总建筑面积 54832 平方米。/民治学校用地面积 37030.1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1396 平方米。	2022.7	215.131834 万元
7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 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福田区	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2024.9	232.9367.44 万元
8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 第三方工	深圳市光明区	用地性质为 M1 普通工业用地,用地面积	2024.8	145.5324 万元

	有限公司	程监测服务		3.9258万m ³ ，计容建筑面积约14.41万m ² ，总建筑面积约16.45万m ² ，建设指标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9	深圳市深供金广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01-01地块与01-02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	深圳市盐田区	本项目由南北地块组成，用地面积6185.4m ² （其中：北地块3663.3m ² ，南地块2522.1m ² ），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建筑物功能包括：办公、住宅、其他配套：北地块地下2层半，基坑开挖深度为8.7~15m；南地块地下3层，基坑开挖深度为7.92~9.02m。	2023.9	74.88万元
10	深圳市福欣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福海街道嘉华地块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项目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宝安区	63.43056万	2023.12	52.564963万

注：

1. 提供近三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第三方监测**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正在服务均可，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需清晰体现合同盖章页、合同金额、合同范围明细等），原件备查，如提供虚假合同，投标人需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2. 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10个（以签订合同数量为准），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10个

的，第 10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

注 1：如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均未体现日期的，或上述证明材料均未在有效期内（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 3 年）的，将不予认可。

注 2：业绩数量以签订合同数量为准，不以中标通知书数量为准。

注 3：如提供的合同范围内包含第三方监测及其他内容的，请标注监测部分合同价格，如未体现该部分合同价的，则不予认可。

注 4：如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1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基坑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520200028006001

标段名称：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基坑监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1197.511733万元



中标工期：共 637日历天（具体进场及开工日期以发包方通知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6-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8-0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8-05



查验码：336747995382288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021BC66

【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

基坑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GRJL-SZ-WGCDJ-GY-21003

委托人（甲方）：华鸿（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1年12月



基坑监测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 三楼

法定代表人：孔小凯

联系人：何健

联系电话：18664922827

电子邮箱：hejian78@crland.com.cn

传真：/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楼

法定代表人：陈荣波

联系人：魏亚静

联系电话：18688790104

电子邮箱：377353853@qq.com

传真：/

鉴于：

1. 本合同的签署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就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基坑监测合同》。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合同履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遗。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3. 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本合同的全部内容，乙方无任何异议。
4. 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技术知识和相应资格条件。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针对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监测专项技术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基坑监测。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 1.3 工程简介：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片区，西临科苑南路、东临登良路靠人才公园侧、南临登良路及科苑南路交汇处、北临海德一道。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50899.25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18.8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 11.7 万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暂定为 7.1 万平方米，总投资暂定为 33.85 亿元。本项目基坑深度约 17.5 米，开挖面积约为 5 万平方米，采用内支撑的支护体系（三道内支撑）；包含深圳湾文化广场基坑监测（沉降、位移、应力、水位等）和地铁监测（地铁 13 号线）等相关内容；其中，水位和应力监测以及地铁监测为自动化监测。监测点暂定共 309 个，具体情况详见技术要求。

第二条 工程内容

- 2.1 根据设计文件及施工图要求对基坑和周围环境进行监测，本项目的监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周边道路和建筑物沉降监测、基坑桩顶水平位移监测、支护桩桩身深层水平位移和竖向位移监测、立柱桩沉降监测、支撑轴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点、地下管线沉降监测、地铁监测断面以及根据项目需要增加的其他监测点。
 - 2.1.1 周边道路和建筑物沉降监测点，共 20 个；
 - 2.1.2 基坑桩顶水平位移监测点，共 33 个；
 - 2.1.3 支护桩桩身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共 17 个；

6.23合同签订后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的（10%）。

6.24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前，应提供专用帐户报甲方有关部门备案，以便合同费用的顺利支付。

6.25甲方因付款审批影响支付进度，乙方予以谅解，承诺不会就此向甲方索赔。

6.26乙方需负责协调地铁及相关政府部门的关系，确保项目施工顺利正常推进。

第七条 合同价款和结算价款

7.1 合同价款：甲方将支付乙方暂定共计人民币壹仟壹佰玖拾柒万伍仟壹佰壹拾柒元叁角叁分（大写）（即 RMB11,975,117.33 元），增值税率 6%，不含税合同价为 11,297,280.50 元。

7.2 结算价款：

7.2.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基坑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

7.2.2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结合现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以甲方或造价主管部门审定为准（财政资金以审核部门审核为准），本工程结算文件根据市政府投资项目要求有需要报送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则以市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否则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区建筑工程工务署）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7.3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7.4 支付期限：本项目为政府工程，由于政府投资审批时间及财政支付时间较长，乙方应充分考虑此项风险，甲方不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任何后果，包括但不限于由于政府主管部门或财政部门延期审批资金计划或延期拨付本项目建设资金导致发包人逾期支付合同价款等。如因政策影响，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价款支付方式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深圳湾文化广场（深圳创意设计馆和深圳科技生活馆）项目基坑监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1 年 08 月 ____ 日在中国 深圳 市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man*

日期：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陈学敏*

日期： _____

附件一：

报价一览表

监测项目清单报价一览表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工作量	综合单价 最高限价 (元)	综合单价 报价 (元)	综合价报价 (元) (工作量×报 价单价)
1	基准点	点	3.00	2800.00	1400	4200
2	周边道路和建筑物沉降监测点	点	20.00	200.00	100	2000
3	支护结构顶部水平及竖向位移监测点	点	33.00	200.00	100	3300
4	支护桩测斜管埋设	m	459.00	304.00	152	69768
5	立柱桩沉降监测	点	32.00	200.00	100	3200
6	内支撑轴测力测点	点	360.00	304.00	152	54720
7	地下水位埋管	m	331.5	144.00	72	23868
8	地下水位清孔费	孔	17.00	336.00	168	2856
9	地下管线沉降监测点	点	30.00	200.00	100	3000
10	小计 (1+2+...+9)		-			166912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次	3.00	1744.80	872.4	2617.2
2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点·次	24.00	1396.00	698	16752
3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公里·次	1.00	972.00	486	486

4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公里·次	8.00	778.40	389.2	3113.6
5	周边道路和建筑物沉降监测点	点·次	12260.00	40.00	20	245200
6	支护结构顶部水平位移监测	点·次	20229.00	59.20	29.6	598778.4
7	支护结构顶部竖向位移监测	点·次	20229.00	40.00	20	404580
8	深层位移监测(20<D≤40)	米·次	281367.00	12.80	6.2	1744475.4
9	立柱桩沉降监测	点·次	19616.00	40.00	20	392320
10	支撑轴力监测	点·次	55170.00	92.80	46.4	2559888
11	地下水位监测	点·次	10421.00	40.00	20	208420
12	地下管线沉降监测	点·次	18390.00	40.00	20	367800
13	技术工作费(1+2+...+12)*技术工作费率22%	-	-	40.00	22.00%	1439774.732
14	小计(1+2+...+13)	-	-	-	-	7984205.332
1	地铁自动化监测	台x月	252.00	28000.00	15000	3780000
2	隧道三维激光扫描	公里×次	2.00	40000.00	22000	44000
3	小计(1+2)	-	-	-	-	3824000
合计(一+二+三)						11975117.33

提示：投标人填写的综合单价报价不得高于《监测项目清单报价一览表》中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2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开建管综 [2021]85 号/201926451001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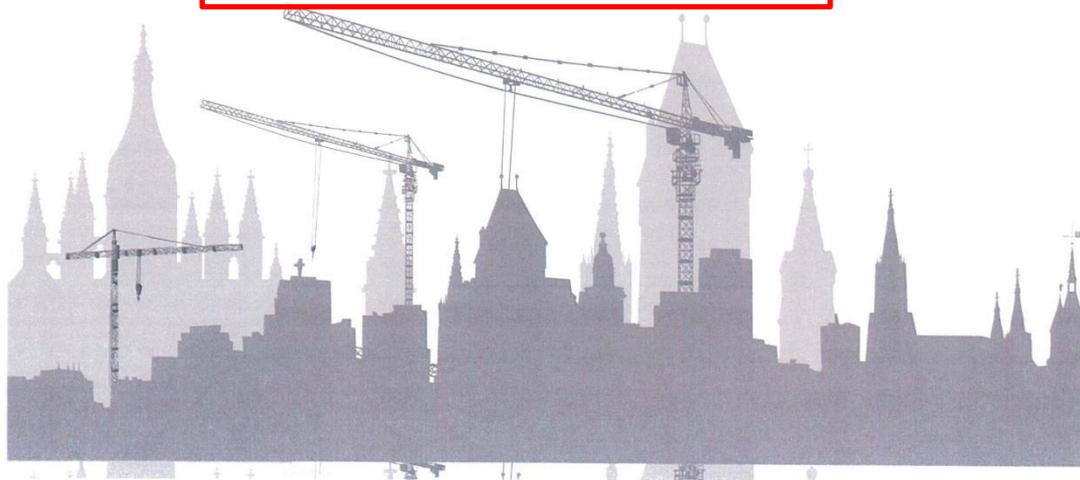
副本



2021B0123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 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
甲 方：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 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合同签订日期：2021 年 03 月 12 日
签 订 地 点：广州市黄埔区



甲方：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鉴于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就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进行了公开招标，中标人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下称乙方），甲方与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发区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本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其补充协议；
- 3、中标通知书；
- 4、第三方监测服务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 5、第三方监测服务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6、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乙方应无条件执行。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2、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 2693 号。

3、服务目标：乙方按照国家有关检测规范对甲方委托的服务项目进行监测，确保工程质量。

4、从乙方进场至所有服务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为止，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

5、监理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三、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1、监测服务的工作内容：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岭南医院二期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内容主要包含但不限于：基坑监测、污水处理站基坑监测、高支模监测、主体沉降监测等第三方监测工作，具体监测项目以本项目清单、设计图纸及有关规范要求为准。

服务范围除以上工作外，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所进行的协调工作，且合同价中已经综合考虑了该项协调工作的费用。如申报监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2)在进行监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业主、建设管理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且合同价中已经综合考虑了该项协调工作的费用。

(3)因按相关规定须与行业、行政监督部门传输报送监测数据信息的工作，且合同价中已经综合考虑了该项协调工作的费用。

(4)根据相关规范和标准、主管部门文件的规定以及设计图纸的有关要求，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编制相关项目的《监测方案》，并报质监部门备案(如需要)。

(5)负责监测的工程质量需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国家相关管理要求。

(具体以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监测方案为准)。

2、技术要求

(1) 乙方的监测工作必须满足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相关监测规范、强制性标准。

(2) 乙方除按要求完成本次招标范围内的监测工作外，还应完成以下工作：

(1) 根据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相关规范和相关行政职能部门要求和甲方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编制监测方案，并确保监测方案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及通过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的审批，同时负责协调相关工作，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2) 在进行监测服务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设计、咨询等相关单位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协调，乙方需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该项协调工作费用。

(3) 本招标项目已包含监督抽检的工作内容，监督抽检数量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实施，乙方需在合同价中综合考虑该部分费用。

(4) 负责监测数据的有关信息通过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监管信息网报送，乙方已在合同清单单价中综合考虑该项协调工作费用。

四、甲乙双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与义务

1、向乙方介绍工程的基本情况（包括地质情况及高支模设计、施工情况），提供乙方工作场地范围内的地下管线图。

2、委托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进行本工程监理，负责按设计要求及乙方提供的高支模监测方案相关内容进行监督，及时掌握监测情况、核定观测次数，避免监测过程出现问题而影响工程质量或进度。

3、需要时，协调乙方与监理、施工、设计及工地周边单位的各种联系。

10、《关于〈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粤建质[2011]13号文件）；

11、《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建筑施工模板支撑系统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4]233号）；

12、《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全市危险性较大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和承重支撑体系推进自动化安全监测工作的通知》（穗建质[2017]1006号）；

13、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

14、《高大支模工程施工方案》（经专家论证）；

15、与监测相关的现行国家及省市规范、规程及标准。

七、技术服务成果的提交

1、项目开工前，乙方依据施工图及相关规范编制监测方案，组织专家评审会议，并报设计、施工、监理和建设业主审核确认，并按此方案实施。

2、乙方在监测工作完成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交有效的监测报告（监测报告分为初步报告和最终报告）。初步报告应在每次监测后3天内提交给甲方，一式三份。最终报告应在每次监测后7天内提交，一式十份。最终报告需加盖监测报告专用章和计量认证章（CMA章）；监测报告签认人员的监测资格证书必须在乙方处注册。

2、所有监测报告必须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规范、标准。

八、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价暂定为投标报价：¥12806026.88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捌拾万零陆仟零贰拾陆元捌角捌分**）【其中基坑监测9281576.88元，污水处理站基坑监测323281.16元，高支模监测3142518.00元，主体沉降监测58650.84元】。

2、计费标准

(1) 招标监测清单项目综合单价按中标综合单价。

(2) 招标监测清单外新增项目综合单价，参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文、《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及粤建检协[2015]8号文计价，并下浮30%。最终结算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或其授权委托单位审定为准。

3、支付办法

(1) 本工程合同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且财政拨款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20%。

(2) 各分项按以下支付进度款：

A、基坑监测：底板浇筑完成且财政拨款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单项暂定总价的50%；基坑监测工作完成且财政拨款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单项暂定价的80%；

B、污水处理站基坑监测：基坑监测完成且财政拨款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单项暂定价的80%；

C、高支模监测：高支模监测完成且财政拨款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单项暂定价的80%；

D、主体沉降监测：主体沉降监测工作完成且财政拨款到位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单项暂定价的80%。

(3) 所有监测工作完成并提供监测最终成果报告及本工程结算后，按照经甲方、监理单位签证的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按本合同的综合单价对乙方进行工程监测费用结算。在广州开发区财政局确认最终结算价款后，甲方付清余款给乙方。

(4) 乙方向甲方申请付款时，需先向甲方提供相当于甲方付款金额的国内合法有效发票。

合同价按立项及各分项分开结算、支付。

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附件：工程建设项目廉政责任书

甲方：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
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住所：科学城揽月路创意大
厦 B2 附楼三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 银 行：

账 号：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
院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 银 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
行

账 号：4400 1400 8090 5007
0020

签约日期：2021 年 03 月 12 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3 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4030100400101Y

标段名称：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483.840000万元

中标工期：暂定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止，共10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或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4-05-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6-03

查验码：566388536703679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iyfw/list.html?id=iyfwjsgc>

合同编号：STZY-0405/2024

正本（或副本）

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
（枢纽工程范围）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ZY-0405/2024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包含多栋生态型甲级办公楼群、国际高端五星级酒店、高端公寓、由大型购物、休闲、娱乐中心及国际高档品牌组成的展示商业街区和文化艺术体验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200 万平方米，项目占地约 20 公顷，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和上盖项目两部分，上盖计容面积预估约 127.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空间建筑面积约 88.1 万平方米。T1、T5、T6、T8 栋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本项目自动化监测范围包括：前海枢纽 T1、T5、T6、T8 项目基坑施工对穗莞深城际线影响的自动化监测。

监测项目包括：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地铁安保区基坑技术导则》，监测项目包括建筑施工影响区域自动化监测和人工巡查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万玖仟陆佰零玖



元陆角（小写：RMB1,059,609.60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927,158.40元（其中不含税价874,677.73元，增值税金额52,480.67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132,451.20元（其中不含税价124,953.96元，增值税金额7,497.24，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



甲方: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地铁大厦 同章
(出子)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755904924410506

马勇 13823330614

王苏文 0755-8998757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传 真: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段计先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
楼合同章

020-873122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传 真:

020-87312235

x

账 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邮政编码:

510080

经办人:

王品忠

经办人电话:

13509655079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6月11日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承担项目：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贵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佰捌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小写：RMB4,838,400.00元）。确定贵公司为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宇峰

2024年5月23日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件 3 《主要机械设备表》

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技术规范等（另行附上）。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胡荣华	男	51302119 82091681 13	博士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833011 78	高级	6317465 76	项目负责人
2	曾令浓	男	44172219 66110744 1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044006 36	高级	6288321 16	项目技术人员
3	陈开礼	男	45032919 84103008 7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74401 280	高级	6289663 52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4	王品忠	男	1324251968 06284872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	002344094	项目技术人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5	段亚日	男	41042119831 2194518	测绘	618388332	项目技术人员
6	陈敬朋	男	36233019900 3075075	岩土工程	644325725	项目技术人员
7	王佳琪	男	23028119950 5034613	岩土工程	830929489	项目技术人员
8	杨敏	男	45032419960 5010415	岩土工程	650095079	专职安全员
9	马霞芳	女	62122619961 012146X	岩土工程	895443850	项目技术人员
10	熊佳乐	男	52212619970 7252011	测绘工程	805386191	专职安全员

四、土工试验人员



合同编号：STZY-0398/2024

正本（或副本）

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
（上盖物业范围）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ZY-0398/2024

甲方：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4 年 6 月 章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包含多栋生态型甲级办公楼群、国际高端五星级酒店、高端公寓、由大型购物、休闲、娱乐中心及国际高档品牌组成的展示商业街区和文化艺术体验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200 万平方米，项目占地约 20 公顷，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和上盖项目两部分，上盖计容面积预估约 127.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空间建筑面积约 88.1 万平方米。T1、T5、T6、T8 栋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本项目自动化监测范围包括：前海枢纽 T1、T5、T6、T8 项目基坑施工对穗莞深城际线影响的自动化监测。

监测项目包括：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地铁安保区基坑技术导则》，监测项目包括建筑施工影响区域自动化监测和人工巡查等。

(二) 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叁佰柒拾柒万捌仟柒佰玖



拾元肆角（小写：RMB3,778,790.40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3,06,441.60元（其中不含税价3,119,284.53元，增值税金额187,157.07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472,348.80元（其中不含税价445,612.08元，增值税金额26,736.72，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201室

电 话:

0755-82769925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马勇 1382333061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段计先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89987571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楼

电 话:

020-87312232

传 真:

x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x

账 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邮政编码:

510080

经办人:

王品忠

经办人电话:

13509655079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6月7日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承担项目：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贵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佰捌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小写：RMB4,838,400.00元）。确定贵公司为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刘宇峰

2024年5月23日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件 3 《主要机械设备表》

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技术规范等（另行附上）。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胡荣华	男	51302119 82091681 13	博士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833011 78	高级	6317465 76	项目负责人
2	曾令浓	男	44172219 66110744 1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044006 36	高级	6288321 16	项目技术人员
3	陈开礼	男	45032919 84103008 7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74401 280	高级	6269663 52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4	王品忠	男	1324251968 06284872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	002344094	项目技术人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5	段亚日	男	41042119831 2194518	测绘	618388332	项目技术人员
6	陈敬朋	男	36233019900 3075075	岩土工程	644325725	项目技术人员
7	王佳琪	男	23028119950 5034613	岩土工程	830929489	项目技术人员
8	杨敏	男	45032419960 5010415	岩土工程	650095079	专职安全员
9	马霞芳	女	62122619961 012146X	岩土工程	695443850	项目技术人员
10	熊佳乐	男	52212619970 7252011	测绘工程	805386191	专职安全员

四、土工试验人员



4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

盐	项目编号:2022 -
工	合同编号: <u>业</u> 合字- <u>6092</u>
务	流水号: <u>9516</u>

2022B028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合同

工程名称: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深圳市、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投资来源：政府资金 100%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盐田区海山街道，新建发热门诊大楼，地下3层（含半地下一层）、地上10层，用地面积8922m²，总建筑面积3806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4790m²，地下建筑面积13270m²，可提供病床160个，停车位240个。包括基础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设备购置等。

计划列项：深盐发改投[2021]149号

第二条 编制依据

-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2.3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工作范围及内容

3.1 本合同项目的工作范围包括：

(1) 依据设计图纸，包括但不限于对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基坑支护结构顶部水平及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地下水位点监测、支撑应力监测、基坑周边地表及路面沉降监测、立柱桩竖向位移监测、管线沉降点监测、锚索(杆)应力监测、边坡水平及垂直位移监测、坡顶建筑物边线监测、邻近建筑位移（沉降）监测、建筑物本身的沉降观测及本项目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

(2)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各项验收等后续服务工作。（具体范围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监测任务书为准）。

3.2 乙方应完成本项目的现场监测及报告编制工作，并承担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监测任务。

3.3 监测报告工作内容：

(1) 中标后，乙方应立即组织本项目监测人员踏勘现场，开展详尽的资料收集、调查摸底工作；

(2)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等完成现场监测工作，并出具监测报告。

3.4 工期：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报告文件

4.1 监测报告 8 套。报告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4.2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验收等所需的相关文件及电子文档。

第五条 费用及其支付

5.1 合同监测费为暂定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壹万零叁佰

捌拾贰元零肆分（小写：人民币331.038204万元）。

合同价款是乙方按照技术要求、承包范围、合同条款 3.1（1）（2）的要求、监测方案、现场条件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装卸、施工技术、管理、临时水电及其设施、后期配合、地下管线保护、验收、检验、利润、所有税费以及政府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等因素计算的全部费用。以及监测方案、专项监测方案等的编制、评审、评估等所产生的费用，并包含按规定须报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的所有手续及费用；

本项目以乙方的中标价为合同结算上限价，即合同结算上限价为331.038204万元，如最终结算价在331.038204万元以内则按实结算，如超过331.038204万元，则按331.038204万元包干结算（合同另有约定情况除外）。

因监测方案重大调整或变更造成实际造价超合同结算上限价的，经甲方认可，并按《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流程进行变更），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结算价及结算办法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本合同结算需通过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审核，最终造价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财政投资评审结果为准。

5.2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项目单价以甲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下浮31%为准，技术工作费收费比例为22%。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及甲方现场工程师确认数量为准。

5.3 合同外变更费用的调整方法：

（1）若新增（或减少）的监测内容，在本合同《招标控制价》的单价表中有对应项目单价的，结算单价按表中的项目单价下浮31%计算，工程量按实结算。

(2) 若新增(或减少)的监测内容,在本合同《招标控制价》的单价表中没有对应项目单价的,结算单价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收费标准下浮 31%计算,《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无参照的则按《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收费标准下浮 31%计算,工程量按实结算。

(3) 备注:

① 中标下浮率=(1-投标总报价/标底总价)*100% (按百分数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2 位) =31.00%。

② 投标总报价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总报价,即 331.038204 万元。

③ 标底总价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控制价,即 479.765514 万元。

如因甲方或第三方的原因导致工程全部中止或终止的,甲方按规定开具工程中止或终止令,如监测工作按规定仍须继续开展的,双方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调整合同监测费用。

5.4 支付

5.4.1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监测费暂定总价的 10%;

5.4.2 根据每月完成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单价,计算月进度工程款,每月 10 日前,支付上月完成进度监测费的 70%;

5.4.3 提交全部监测报告且本项目地基基础分部工程验收完毕后,10 天内甲方支付至实际监测费的 80%;

5.4.4 由于边坡及主体建筑沉降监测持续年限较长,为避免沉降监测费用结算拖延项目的决算及审计,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签署验收证明书后,结算书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区财政审计部门出具项目财政投资评审结果后,一次性结清余款。如有超付监测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

第三方向甲方提出的侵权之诉讼或索赔均由乙方承担处理、应诉和赔偿责任。

15.3 所有报告文件的文字表达以中文为准。

15.4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陆份，乙方肆份。

15.5 附件：《投标报价承诺书》、《招标控制价》。

甲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
工程事务署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饶亮

乙方（盖章）：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帐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3 日

5 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 地块）建设工程、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27-47-01-015925007001

标段名称：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293.2791万元（DY03-06地块监测费为143.1068万元，DY03-07地块监测费为150.1723万元。）

中标工期：431日历天（DY03-06地块为399日历天，DY03-07地块为431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1-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2-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2-09

查验码：649295753310463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022B004

工程编号: 2020-440327-47-01-015925

合同编号: QT2021-234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坝光创新创业园 (DY03-07 地块) 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日期 : 2022年1月20日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的工程监测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二、项目内容

为监测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周边建筑物及周边土体在基坑开挖过程中的变形、变化规律，积累原始资料，保证建筑物安全，确保信息化施工，发包人委托监测单位承担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

1、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项目及数量：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水平位移监测、地面沉降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支撑内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兼作应急回灌井）、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管线沉降监测、建筑物沉降观测等监测内容。工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仪器设备及材料采购、制作与安装、监测记录与分析。

2、数据保全：对基坑周边建筑物进行拍照、录像等进行数据保全。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四、监测依据

1、《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3、《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4、《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 5、《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6、《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验收规范》（GB50202-2018）
- 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 05-2011）
- 8、《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地块）建设工程工程施工图》及有关基坑周边环境监测的相关规定

如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法规规定执行。

五、监测要求及设备

5.1 监测要求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监测要求如下：

监测单位应按国家技术规范、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要求编制监测方案，并按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批准后的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外业结束后，监测单位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的监测报告。

在监测过程中，监测单位应对监测数据进行及时的整理、分析与反馈，针对监测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监测单位在做好复测工作的同时，需配合相关单位分析、查找原因，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2 监测仪器设备

为满足正常开展监测工作需要，配备以下主要仪器设备：

表 5-1 测量工作主要仪器设备列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性能	数量	备注
1	电子水准仪	莱卡 DNA03 型	0.3mm/km	1 台	沉降观测
2	钢钢尺	2m	良好	2 把	沉降观测
3	尺垫		良好	2 个	沉降观测

4	电脑	联想	良好	1 台	数据处理
5	照相机	佳能	良好	1 部	影像留存
6	发电机		良好	1 台	测点成孔

在测量工作开始之前,监测单位应对水准仪等仪器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和标定,以保证仪器正常工作。

六、合同履行地点方式

本合同外业、内业资料整理与分析均在 深圳 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监测单位按发包人要求和监测方案内容,完成**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在基坑施工期间的安全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开展动态监测工作,在观测工作结束后及时提交沉降观测成果。本项目每个工点的监测次数预计为 7 次。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监测单位应于 20 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加盖监测单位印章的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 伍 份。

七、合同价款

1、取费标准: / /

2、合同价款:

2.1 本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含税价暂定为: **壹佰伍拾万零壹仟柒佰贰拾元整 (¥1501723 元)**

2.2 本工程计价方法为综合单价法,其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单位可能需要从城市高程点及坐标点引测至本项目场地的的工作、设备进退场(包括二次进退场)、控制点的制安费、测绘以及各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等一切与此有关的费用。

结算时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文件计取,下浮率为20%,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3、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款支付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全部沉降观测点埋设完成经发包方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50%的合同价款；基坑回填完成，监测单位结束所有基坑监测工作并提交报告经发包方确认后14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5%，全部监测内容完成后，监测单位需提交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14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余款。鉴于本工程属政府投资，发包人只保证按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办理支付的审批手续，因政府其他部门审批导致付款延迟的，监测单位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承担相关责任。如因财政部门的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监测单位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监测单位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支付要求的发票，因监测单位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监测单位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支付金额以结算审核价为准。

八、双方责任

8.1 发包人责任和义务

在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应向监测单位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 1、提供工程监测任务委托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图纸；
- 2、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地质勘察报告等技术资料及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 3、为监测单位在开展工作中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条件和支持；
- 4、按照合同要求，按期支付监测单位进度款。

8.2 监测单位责任和义务

- 1、监测单位负责监测点的安装、埋设与保护；
- 2、签订本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监测单位编制监测技术方案，报监理审批后开工实施；
- 3、按相关安全法规开展监测工作，遵守发包人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监测单位承担在监测过程中人员的人身安全和监测设备保管责任；
- 4、监测单位应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国家规范或设计要求，及时进场进行监测

次支付违约金。如监测单位提交的成果超过三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发包方要求的，发包人有单方面解除合同，监测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监测单位应返还发包人已付款项。

5、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无故要求解除合同时，监测单位未进行监测工作的，合同自动解除，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款项；已进行监测工作的，按双方认定的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监测单位违反合同约定义务的，每次按人民币 1000 元支付违约金，超过三次的，发包人有单方面解除合同，监测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监测单位应返还发包人已付款项。

十、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的时间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补充协议并加盖公章，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十一、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协商不成时，交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当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

（2）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附则

本合同壹式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监测单位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监测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20-87312232

传真：

传真：020-8731223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签订日期：2022年 1 月 20日

签订日期：2022年 1 月 20日

2022B005

工程编号: 2020-440327-47-01-015924

合同编号: QT2021-233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坝光产业孵化器 (DY03-06 地块) 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日期 : 2022年1月20日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的工程监测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二、项目内容

为监测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周边建筑物及周边土体在基坑开挖过程中的变形、变化规律，积累原始资料，保证建筑物安全，确保信息化施工，发包人委托监测单位承担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

1、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项目及数量：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水平位移监测、地面沉降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支撑内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兼作应急回灌井)、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管线沉降监测、建筑物沉降观测等监测内容。工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仪器设备材料及材料采购、制作与安装、监测记录与分析。

2、数据保全：对基坑周边建筑物进行拍照、录像等进行数据保全。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四、监测依据

- 1、《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3、《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4、《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 5、《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6、《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验收规范》(GB50202-2018)
- 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 05-2011)
- 8、《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图》及有关基坑周边环境监测的相关规定

如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法规规定执行。

五、监测要求及设备

5.1 监测要求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监测要求如下：

监测单位应按国家技术规范、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要求编制监测方案，并按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批准后的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外业结束后，监测单位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的监测报告。

在监测过程中，监测单位应对监测数据进行及时的整理、分析与反馈，针对监测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监测单位在做好复测工作的同时，需配合相关单位分析、查找原因，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2 监测仪器设备

为满足正常开展监测工作需要，配备以下主要仪器设备：

表 5-1 测量工作主要仪器设备列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性能	数量	备注
1	电子水准仪	莱卡 DNA03 型	0.3mm/km	1 台	沉降观测
2	细钢尺	2m	良好	2 把	沉降观测
3	尺垫		良好	2 个	沉降观测
4	电脑	联想	良好	1 台	数据处理
5	照相机	佳能	良好	1 部	影像留存
6	发电机		良好	1 台	测点成孔

在测量工作开始之前，监测单位应对水准仪等仪器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和标定，以保证仪器正常工作。

六、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外业、内业资料整理与分析均在 深圳 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监测单位按发包人要求和监测方案内容，完成 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 地块）建设工程 在基坑施工期间的安全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开展动态监测工作，在观测工作结束后及时提交沉降观测成果。本项目每个工点的监测次数预计为 7 次。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监测单位应于20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加盖监测单位印章的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 伍 份。

七、合同价款

1、取费标准： / /

2、合同价款：

2.1 本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叁万壹仟零陆拾捌元整（¥1431068元）。

2.2 本工程计价方法为综合单价法，其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单位可能需从城市高程点及坐标点引测至本项目场地的工作、设备进出场（含多次进出场）、控制点的制安费、测绘以及各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等一切与此有关的费用。

结算时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文件计取，下浮率为20%，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3、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款支付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全部沉降观测点埋设完成经发包方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 50% 的合同价款；基坑回填完成，监测单位结束所有基坑监测工作并提交报告经发包方确认后14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全部监测内容完成后，监测单位需提交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14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余款。鉴于本

监测单位未进行监测工作的，合同自动解除，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款项；已进行监测工作的，按双方认定的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监测单位违反合同约定义务的，每次按人民币 1000 元支付违约金，超过三次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监测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监测单位应返还发包人已付款项。

十、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的时间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补充协议并加盖公章，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十一、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协商不成时，交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当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

（2）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附则

本合同壹式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监测单位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2年1月20日

监测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
紫园商务大厦24楼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7312232

传真：020-8731223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签订日期：2022年1月20日



6 龙为小学、龙华学校、民治学校（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41001001

标段名称：龙为小学、龙华学校、民治学校（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215.13183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5-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7-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04



查验码：590338818554857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2022B039

工程编号: FJ202106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68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龙为小学

合同名称: 龙为小学(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2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龙为小学建设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龙为小学（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龙为小学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东环二路与熙和路交汇处，拟建设一座 36 班小学，总建筑面积 45815.69 平方米。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龙为小学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沉降观测、水平位移观测、深层水平位移观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建（构）筑物沉降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各部位监测。

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具体监测指标： 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

压力 其他: _____

2.2 监测范围: 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技术要求: 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_____。

第三条 执行标准 (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2009 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开工日期: 施工场地提交后, 乙方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 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4.2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 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 按照各阶段开展工作并分阶段提交监测成果 (包括但不限于日监测成果、周监测成果、月监测成果、年监测成果、专项监测成果等)。

4.3 合同工期为 1006 日历天。如遇特殊情况 (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

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607311.42元(大写:陆拾万零柒仟叁佰壹拾壹元肆角贰分),中标下浮率为49.77%。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订版。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

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2 结算原则

有关竣工结算参照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审核且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费单价根据乙方投标时所报的项目单价执行。与招标采用的工程量清单比较，工程量清单没有的项目，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的单价*（1-下浮率）执行。

□ 监测费按监测合同暂定价作为上限合同价，若实际结算价超过部分按合同暂定价进行包干。

监测费=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监测费由基本费用（占85%）和绩效费用（占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合同结算价=基本费用+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

最终结算价格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

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不得公开、发表文章等。

12.6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及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6.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乔高乾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55079

电话：

委托代理人：段业君

传真：

电话：186 2036 5190

电子信箱：

传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号：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7月 21日

正本 2022B040

工程编号: FJ202107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67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龙华学校

合同名称: 龙华学校(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2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龙华学校建设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龙华学校（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龙华学校项目总用地面积 24400.32 平方米，本次拟建总建筑面积 54832 平方米。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龙华学校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变形观测（水平和竖向，含基准网单、复测）、桩身应力监测、桩身变形观测（测斜孔）、锚索内力监测、支撑轴力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坑外地下水观测、周边管线变形观测（沉降观测）、周边地表变形观测（沉降）、周边建筑物变形观测（沉降观测）、挡墙变形观测（水平和竖向）及基准点埋设。

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具体监测指标： 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锚索内力、挡墙变形

2.2 监测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_____。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开工日期：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4.2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照各阶段开展工作并分阶段提交监测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日监测成果、周监测成果、月监测成果、年监测

测成果、专项监测成果等)。

4.3 合同工期为 427 日历天(合同工期同时满足设计要求的土方开挖前至基坑回填至±0并达到监测数据稳定)。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816646.80元(大写:捌拾壹万陆仟陆佰肆拾陆元捌角整),中标下浮率为52.15%。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

订版。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2 结算原则

有关竣工结算参照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审核且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费单价根据乙方投标时所报的项目单价执行。与招标采用的工程量清单比较，工程量清单没有的项目，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的单价*（1-下浮率）执行。

□ 监测费按监测合同暂定价作为上限合同价，若实际结算价超过部分按合同暂定价进行包干。

监测费=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监测费由基本费用（占85%）和绩效费用（占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

24楼。。

12.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2.5 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等监测成果的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对监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不得公开、发表文章等。

12.6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及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

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6.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乔高乾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55079

电话：

委托代理人：殷亚召

传真：

电话：186 2036 5190

电子信箱：

传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号：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7月21日

正本

2022B041

工程编号： FJ202108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66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民治学校

合同名称： 民治学校（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2 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民治学校建设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民治学校（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民治学校项目项目位于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峰一路（现为工业路）南侧、中华路西侧，用地面积 37030.1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1396 平方米。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民治学校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变形观测（含基准网）、桩身应力监测、桩身变形观测（测斜孔）、边坡监测、坑外地下水观测、周边管线变形观测（沉降监测）、周边建筑物变形观测（沉降监测）等各部位监测。

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具体监测指标： 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

压力 其他：_____

2.2 监测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_____。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开工日期：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4.2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照各阶段开展工作并分阶段提交监测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日监测成果、周监测成果、月监测成果、年监测成果、专项监测成果等）。

4.3 合同工期为 425 日历天。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

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727360.12元(大写:柒拾贰万柒仟叁佰陆拾元壹角贰分),中标下浮率为53.25%。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版。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

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不得公开、发表文章等。

12.6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及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6.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0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乔高乾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13509655079

电话:

委托代理人: 段亚召

传真:

电话: 186 2036 5190

电子信箱:

传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号:

开户银行: 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 7月 21日

7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承担项目：**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玖仟叁佰陆拾柒元肆角肆分**（小写：RMB2,329,367.44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3113000100101Y

标段名称: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 232.936744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工作内容完成之日止, 具体服务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2-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25

查验码: 658238931979333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STZY-0448/2024

甲方：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4年9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范围包括：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建筑主体、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铁车辆段主体及设备、周边地铁隧道、地下管线及地下水等第三方监测。

具体内容包括根据《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深建质安[2020]14号：《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4）规定，第三方监测项目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贰万玖仟叁佰陆拾柒元肆角肆分（小写：RM82,329,367.44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2,046,240.00元（其中不含税价1,930,415.09元，增值税金额115,824.91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额283,127.44元（其中不含税价267,101.36元，增值税金额16,026.08元，增值税税率为6%），合



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深南大道深铁置业大厦 49 层		
电 话:	(0755) 8998723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 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 4305 5010 201	邮政编码:	518001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杨子铎/13530376900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人:	石晓伟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王苏文/1353002081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同章		
电 话:	020-87312232	传 真:	020-8731223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x	
账 号:	4400140080905007002 0	邮政编码:	510080



经办人：

段亚召

经办人电话：

18620365190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9月5日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1《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2《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件3《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件4《履约保函格式》

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技术规范等（另行附上）。

附件1《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胡荣华	男	513021198209168113	博士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83301178	高级	631746576	项目负责人
2	曾令浓	男	44178819661107441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04400636	高级	628832116	项目技术人员
3	吴丙华	男	34030219641210045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064400228	高级	622876450	审核人
4	沈秋华	男	320621198109282079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24400840	高级	622854059	工程技术负责人
5	乔高乾	男	41032219781029381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24400841	高级	622284315	项目技术人员
6	武裕旻	男	220502198208171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34400981	高级	622528455	项目技术人员
7	陈开礼	男	45032919841030087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74401280	高级	626966352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8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第三方工程监测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4062800300101Y

标段名称：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第三方工程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 145.5324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_2024-07-05_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_30_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30

查验码：JY2024071989991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024B027
合同编号: GMJF-CT-2024-334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项目第三方 工程监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东坑半导体产业园第三方工程监测服务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委托人: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检测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有关规定，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东坑半导体产业园第三方工程监测服务；
-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明大道与凤归路交汇处西南侧；
- 1.3. 工程地点：用地性质为 M1 普通工业用地，用地面积 3.9258 万 m²，计容建筑面积约 14.41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16.45 万 m²，建设指标以政府部门批准的最终方案为准。
- 1.4. 总投资额：115276 万元

第二条 乙方测量范围、内容、费用付款方式

2.1. 监测范围：

根据本项目基坑支护、主体工程等相关图纸设计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整个施工阶段基坑支护的水平位移、倾斜、垂直沉降、水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周边道路及管线监测、周边建筑物监测、主体沉降等的监测工作及其相应测点埋设工作、项目地铁保护区内部满足地铁集团要求的相关监测。并按主管部门要求将数据及时上传监管平台。在施工过程中，发包人有随时增加或减少相关监测工作内容的权利。

本项目监测暂分为 3 个阶段：1. 基坑监测阶段；2. 主体结构及装饰装修阶段（主体沉降监测等）；3 配合竣工验收；最终以项目实际情况调整为准。

2.2 合同暂定总价（含税，税率 6%）为人民币壹佰肆拾伍万伍仟叁佰贰拾肆元整（¥ 1,455,324 元），结算下浮率 50.90%（基础下浮率 30.06%+中标单位投标下浮率 20.84%）。

结算原则：1. 结算时以实际发生并经甲方确认后的合格工程量为结算依据。

2. 单价确认原则：1) 参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按结算下浮率进行下浮后收取；若以上收费文件存在收费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价低者取费结算；2) 如监测内容不在《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版）中的，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无论以何种收费标准进行取费，都应按照检测人向委托人承诺的结算下浮率进行相应下浮。

监测费用已包括各种税费、管理费、设备费、监测费等乙方因履行本合同义务产生的一切费用。

乙方上报结算故意高估冒算(超出审定价 10%以上),按超出金额部分的 20% 支付违约金,并保留追究其它法律责任的权利。假设审定价为 T,乙方上报结算价为 B;违约金金额= $(B-(T+10\%*T)) * 20\%$ 。

2.3 付款方式:

(一) 本合同不支付预付款。

每月初乙方向甲方提供上一个月的监测报告、相关成果文件及监测工作量费用清单、足额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每月进度款支付上月经甲方确认的已合格工程量对应造价的 80%。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完整、合格的付款资料后,甲方进行支付。本合同监测工作完成,所提交的监测成果资料经甲方验收通过后可进行本合同的结算。经合同甲方审定后,按审定结算价支付剩余监测费用。

(二) 每笔监测费分为基本监测费(占 90%)和绩效监测费(占 10%)两部分,绩效监测费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履约评价具体规定:

- 1) 绩效监测费的支付:甲方定期对乙方开展履约评价工作,履约评价表见附件。
- 2) 乙方申请监测费用支付,甲方需对乙方进行履约评价,根据评价结论计算的绩效监测费与基本监测费进度款同期支付。
- 3) 履约评价结果应用:绩效监测费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的对应支付比例进行支付。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 5 档,按委托人履约评价相关管理制度进行打分评价,100-90 分(含)为优秀、90-80 分(含)为良好、80-70 分(含)为中等、70-60 分(含)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评价为优秀及良好的支付比例为 100%、中等为 90%、合格为 80%、不合格为 0%。委托人根据对检测人各阶段履约评价情况支付绩效监测费,扣除的绩效监测费在进度款中扣除。

第三条 监测要求

3.1. 平面控制系统:

根据工程现场情况,在基坑支护区域 100 米以外区域布设基准点 3 个,点位的选择应满足以下要求:

6.2.9 乙方本项目负责人胡荣华，委任熊佳乐为本工程联系人，联系电话：18577331174。

6.2.10 乙方在进场前应编制《监测方案》报甲方和监理审核。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乙方未按时提交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监测成果的，每延误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为合同暂定价 0.5%/天，甲方可直接从应付的监测费用中扣除。逾期超过 15 天及以上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暂定价的百分之二十支付违约金。因延迟交付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7.2 在监测周期内因乙方原因未能监测发现已有的边坡或建筑物异常，未能及时通知甲方的，应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所有损失。乙方提供的监测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提供的监测成果缺乏准确性、或缺乏完整性、或缺乏真实性，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并按合同暂定价的百分之三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因监测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或相关规范要求（非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甲方的损失和第三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乙方还须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

7.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转包或分包工程的，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向甲方返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伍万元整。

第八条 其它条款

8.1 在合同签订前后，乙方均不得以任何方式贿赂甲方工作人员，如甲方发现并确定乙方有以上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8.2 延长工期、变更工作量、变更合同金额等重大变更事项及增加甲方义务的事项，必须由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甲方加盖公章的书面形式进行确认方为有效。

第九条 双方在执行本合同中，如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选择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为管辖法院的诉讼方式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帐号：/

帐号：44001400809050070020

日期：2024年8月1日

日期：2024年8月1日

9 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

2023B020

合同编号:

监 测 合 同

工程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01-01地块与01-02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梧桐路

委托单位: 深圳市深供金广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委托单位（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深供金广嘉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工作事宜，达成以下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以下简称“本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梧桐路

1.3 工程规模：本项目由南北地块组成，用地面积 6185.4 m²（其中：北地块 3663.3 m²，南地块 2522.1 m²），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建筑物功能包括：办公、住宅、其他配套；北地块地下 2 层半，基坑开挖深度为 8.7~15m；南地块地下 3 层，基坑开挖深度为 7.92~9.02m。

第二条 承包范围与工作内容

2.1 承包范围：根据基坑支护设计图纸确定的监测点位、项目，按相关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建筑工程的基坑支护变形监测工作。基坑支护设计图纸中监测点位所覆盖的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并出具相关调查报告。

2.2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述内容）：

2.2.1 本项目监测范围包括基坑监测和地铁第三方监测内容，具体如下：

（1）基坑监测的内容按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2023.04）版及监测相关补充设计图纸的要求，且监测项目及频率满足国家规范要求，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支护桩顶沉降与位移；基坑顶水平位移与沉降；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立柱桩竖向位移；锚索/支撑轴力；地下水观测；周边管线沉降；周边建筑物沉降；基坑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等监测点埋设和监测全部工作；项目周边建筑物现状排查并形成报告（在施工正式开始前，对周边所有需监测的房屋及相关道路的当前状态，如裂缝、变形、房屋倾斜状态等，进行全范围全程慢行摄像和拍照，重点是施工过程中易出现变形及裂缝的部位，并形成专项报告）。

3.1 合同签订并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 7 日内进场，在周边建筑物设计监测点并进行安装，同时进行第一次原始资料数据记录。基坑支护桩施工期间周边建筑物进行正常观察，不纳入工期计算时间，监测费用已含在本合同包干总价内。

3.2 如地铁第三方监测（布置监测设施，完成初始数据采集，并由地铁集团、甲方、检测单位共同确认后）期间超出 24 个月（从开始日起算），超出部分进行监测的费用按合同附件二中的下浮 7.81% 的单价乘以相应的工程量另行结算。

3.3 基坑支护变形监测工期从土方开挖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 24 个月，在该工期内，基坑支护变形监测费用按照第 4.2 条的约定包干计收，包干价款不因工程量的变更而调整。若经甲方确认基坑支护变形监测需超出前述工期的，超出部分的监测费用按合同附件二中的单价下浮 7.81% 乘以相应的工程量另行结算。

3.4 由于设计变更或是应施工要求增补监测点，新增监测点按合同附件二中的单价及相应的工程量另行计费。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4.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计价方式，具体工程量及对应的单价详见附件二《福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工程量清单》。

4.2 本合同固定包干总价（即监测总费用，含税）为人民币壹佰零伍万元（小写：¥1050000 元）。

监测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监测点的布置、保护监测费用、人工、材料设备、机械、措施管理、风险、责任、利润、税金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而产生的费用。除非双方另有明确约定，否则，甲方无需就本合同向乙方或其他第三方支付任何其他价款。

4.3 监测费的支付：

4.3.1 甲方按季度支付一次进度款。每季度首月 5 日前，乙方向甲方提供上季度已完工的合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工程量报告，经甲方审核确认后【15】日内，甲方按照乙方已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对应的监测费用的 80% 向乙方支付监测费；

4.3.2 地下室土方回填结束，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交最终的基坑支护监测总结报告（符合深圳建设主管部门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相关规定和具体操作要求）后 10 天内，双方办理结算，结算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基坑监测费；

4.4 甲方将以转帐方式支付监测费用。每期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提供工程所在地等值、有效工程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按合同约定时间转帐

支付到乙方账户,因乙方不能按时提交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合格等原因造成的付款时间延迟或其它损失由乙方负责。

4.5乙方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银行名称: 建行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账户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银行账户 44001400809050070020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5.1.1 委派现场代表陈建军负责对观测工作进行全面监督,解决观测过程中出现的需要甲方协调的相关问题,并参与观测的初验、各种验收和签证工作。如甲方变更现场代表应及时通知乙方。凡涉及工程量的确认、合同价款的调整、支付等书面文件,须经甲方盖章后生效。

5.1.2 向乙方提供观测场地,保证运输道路畅通,同时提供现场观测用水、用电、接驳点。

5.1.3 负责协调乙方与其他各承包单位的关系,并协助解决材料堆放场地,费用由乙方承担并直接向本项目总承包单位支付。

5.1.4 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和时间向乙方支付监测费用。

5.1.5 及时对乙方的工作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5.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2.1 委派现场代表 胡荣华 负责对观测工作进行全面管理。该现场代表须持有与本工程相适应的资格证书。

5.2.2 乙方负责观测点的安装埋设,并应在每次施测前与甲方现场代表联系。

5.2.3 乙方负责观测基准点的安装埋设,要求埋设点牢固可靠,符合规范要求。

5.2.4 必须编制完整的监测方案及保证措施,报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及设计单位认可,上述方案经认可后方可执行。

5.2.5 按照设计与国家监测技术规范规定的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当观测数据达到报警值及其它异常情况时必须立即通报甲方、监理单位、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

5.2.6 乙方应将监测过程中的中间资料以周报形式提交,每周一提交上周的中间资料,观测资料应按本合同约定及相关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记录和编制。

5.2.7 乙方应于地下室土方回填结束后 15 日内完成基坑支护变形监测工作。

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 其它

16.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合同中约定的通讯地址如任何一方有变化，应互相书面通知。否则，有关函件的往来都以本合同中约定的通讯地址为准。

16.3 本合同于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6.4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合同附件：

附件一：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 2023.04 版及监测相关补充设计。

附件二：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

法定代表人：

深圳市深供金广嘉房地
产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林丹娜

乙

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
设计院 (盖章)
李总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签约时间：2023 年 月 日

附件二：盐田区沙头角街道东顺厂房宿舍与变电综合楼城市更新单元 01-01 地
块与 01-02 地块基坑支护工程监测工程量清单

10 福海街道嘉华地块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项目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2023B045

合同编号：深福欣-2023-JG-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嘉华地块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项目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宝安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福欣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二〇二三年 十二月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发包人）：深圳市福欣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海街道嘉华地块建设创新型产业用房项目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基坑支护监测（包括基坑顶水平位移和沉降、周边道路沉降、建筑物及管线沉降、桩身测斜、地下水位、支撑梁轴力、立柱沉降监测等）；建筑物主体沉降监测；地形图测量、周边建（构）筑物现状调查（如需）等。

2.1.1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基坑监测：监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坡顶水平位移监测、坡顶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观测、支撑轴力观测、地下水位观测、周边环境沉降观测、基坑立柱竖向沉降监测、管线等沉降监测，以及人工巡视及报告，监测过程数据达到警戒值及时发出预警，详见施工图及规范要求。

2. 新建建筑沉降监测：施工过程中及竣工后还需对场内新建的建筑物，按施工图及规范要求要求进行建筑沉降监测。

3. 地形图测量。

4. 开工前对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施工过程中对周边建筑物（有无破损）进行观测、排查。（此部分工作不单独计费，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承包人须完成相应工作）

根据《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基坑工程施工前，监测单位对基坑边3倍基坑深度或者3倍降水深度范围内的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及场地等进行裂缝及结构体系调查，测量初始倾斜值，并将测量数据和现状调查结果书面告知相关单位或者业主。基坑开挖前和开挖后，

第五条 技术标准及作业依据:

- (1) 施工图;
- (2)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3) 《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 15-20-2016);
- (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497-2019);
- (5)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20);
- (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7) 《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
- (8) 其它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

如以上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有更新的,则以最新版的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为执行标准;另双方知晓《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已废止,但仍同意将其作为确定乙方义务的依据,除非该文件的有关条款已为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等所替代。

第六条 工期

6.1 监测合同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天为暂定,实际完成时间应满足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含原有施工工期的调整)。因特殊原因导致基坑监测期间现场停工6个月以内的,监测期顺延,不增加监测费。基坑监测期间施工暂停超过6个月的,甲乙双方就工期、费用问题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6.2 开工日期按照总全咨工程师书面通知进场作业为准,基坑监测完工日期按照总全咨工程师及发包人书面核实认可的基坑回填完成及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因基坑施工造成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变形的,相应的监测工作应适当延长,工期延长超过6个月的按6.1条约定甲乙双方签订补充协议。主体建筑沉降监测频率按结构设计总说明或相关规范执行。

第七条 工程费用与结算方法

7.1 合同价

(1) 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634305.60元(人民币大写:陆拾叁万肆仟叁佰零伍元陆角零分)。合同总价为结算最高限价。

3. 发包人与承包人以外任何第三人使用经公示通报的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产生的任何后果，均与发包人无关。

第十三条 附则

12.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完成本合同工程费结算后，合同义务履行完毕，本合同终止。

12.2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福欣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月 日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合同附件：

1. 投标报价表
2. 工程建设廉洁承诺书
3. 《深圳市福欣制造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4、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

4.1 拟派胡荣华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胡荣华	出生年月	1982.9	文化程度	博士	毕业时间	2011.9.5
毕业院校和专业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12
注册证书编号	注册岩土工程师 AY183301178	技术职称	岩土高级工程师	聘任时间	2020.10		
主要工作经历：（包括起止年限、单位名称、从事的工作内容、职务） 胡荣华，男，汉族，1982年11月出生，2011年11月参加工作，中山大学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毕业，博士学历。2014.4获得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职称，2018年10月获得注册土木（岩土）执业资格证书，主要从事项目负责人一职，工作内容主要有：对承包项目工程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结合项目工程特点及施工全过程的情况，制定本项目部各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办法，或提出要求并监督其实施。在组织项目工程承包，聘用业务人员时，必须本着安全工作只能加强的原则，根据工程特点确定安全工作的管理体制和人员，并明确各业务承包人的安全责任和考核指标，支持、指导安全管理人员的工作。健全和完善用工管理手续，录用外包工队必须及时向有关部门申报，严格用工制度与管理，适时组织上岗安全教育，要对外包工队的健康与安全负责，加强劳动保护工作。组织落实施工组织设计中安全技术措施，组织并监督项目工程施工中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和设备、设施验收制度的实施。领导、组织施工现场定期的安全生产检查，发现施工生产中不安全问题，组织制定措施，及时解决。对上级提出的安全生产与管理方面的问题，要定时、定人、定措施予以解决。							
主要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完成时间	项目类型	本人在该项目中主要完成的工作		
1	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483.84万元	至今	监测	对承包项目工程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		
2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	331.038204万元	至今	监测	对承包项目工程生		

	测)				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
3	坝光产业孵化器 (DY03-06 地块) 建设工程、坝光创新创业园 (DY03-07 地块) 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批量招标)	293.2791 万元	至今	监测	对承包项目工程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
4	龙为小学、龙华学校、民治学校 (监测)	215.131834 万元	至今	监测	对承包项目工程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
5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 第三方监测	232.9367.44 万元	至今	监测	对承包项目工程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

注:

1.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负责人须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2. 提供身份证、毕业证书、注册证书 (如有)、职称证书 (若有), 在投标单位连续工作时间证明, 提供社保局盖章证明。

胡荣华-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胡荣华 性别男， 1982 年 09 月 16 日生，于
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3 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康程楷**

证书编号：838011201101000702 2011 年 09 月 0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胡荣华 于 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照片 



粤高取证字第 130010108526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胡荣华

证书编号 AY18330117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20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姓名：胡荣华

证件号码：51302119820916811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4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胡荣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021*****1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证书编号：AY18330117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5552-AY01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文件

粤色地办〔2013〕63号

关于将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划入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管理的通知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根据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印发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所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方案的通知》（粤机编办〔2012〕60号）的文件精神，为理顺我局管理机制，利于局属经济实体的可持续发展，经局研究决定，将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划入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进行管理，请你中心在局相关处室的指导和协调下，完善机制，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做好实施工作。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

2013年4月18日

抄送：工程处，财务处。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办公室

2013年4月18日印发

胡荣华-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胡荣华

证书编号 AY18330117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20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姓名：胡卫华

证件号码：513021198209168113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9月

批准日期：2017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4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请输入企业名称 请输入身份证号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胡荣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021*****1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 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申报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证书编号: AY183301178

注册编号/身份证号码: 440559-AV017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4.2 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价格 (万元)	备注（请在备注栏填写具体项目负责人姓名）
1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包含多栋生态型甲级办公楼群、国际高端五星级酒店、高端公寓、由大型购物、休闲、娱乐中心及国际高档品牌组成的展示商业街区和文化艺术体验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200 万平方米，项目占地约 20 公顷，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和上盖项目两部分，上盖计容面积预估约 127.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空间建筑面积约 88.1 万平方米。T1、T5、T6、T8 栋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2024.6	483.84 万元	胡荣华
2	深圳市盐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	深圳市	新建发热门诊大楼，地下	2022.5	331.0382 04 万元	胡荣华

	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热门诊大楼及配套 设施项目 (第三方 监测)	盐田区	3层;(含半地 下一层)、地 上10层,用 地面积 8922m2,总 建筑面积 38060m2。 其中,地上建 筑面积 24790m2,地 下建筑面积 13270m2,可 提供病床160 个, 停车位240 个。			
3	深圳市大鹏区建筑工务署	坝光产业 孵化器 (DY03-0 6地块)建 设工程、 坝光创新 创业园 (DY03-0 7地块)建 设工程 (基坑支 护工程第 三方监测 批量招 标)	深圳市 大鹏区	合同金额 293.2791万 元	2022.1	293.2791 万元	胡荣华
4	深圳市龙华建筑工务署	龙为小 学、龙华 学校、民 治学校 (监测)	深圳市 龙华区	龙为小学 拟建设一座 36班小学,总 建筑面积 45815.69平 方米。/龙华 学校项目总 用地面积 24400.32平 方米,本次拟 建总建筑面积 54832 平方米。/民 治学校用地 面积 37030.12平 方米,总建筑 面积71396平 方米。	2022.7	215.1318 34万元	胡荣华

5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福田区	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2024.9	232.9367.44 万元	胡荣华
---	--------------	------------------	--------	--	--------	----------------	-----

注：

1. 提供近三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拟派**项目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第三方监测**类似业绩（**担任职务应为项目负责人**），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成、正在服务均可。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5 个（以签订合同数量为准），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5 个的，第 5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

2. 证明材料：合同文件（关键页）扫描件。**业绩证明材料应能清楚反映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负责人职务**（如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职务，须提供委托单位开具的证明），原件备查。

1 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922024030100400101Y

标段名称：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483.840000万元

中标工期：暂定自2024年3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0日止，共1020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或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3-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5-1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6-03

查验码：566388536703679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合同编号：STZY-0405/2024

正本（或副本）

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
（枢纽工程范围）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ZY-0405/2024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包含多栋生态型甲级办公楼群、国际高端五星级酒店、高端公寓、由大型购物、休闲、娱乐中心及国际高档品牌组成的展示商业街区和文化艺术体验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200 万平方米，项目占地约 20 公顷，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和上盖项目两部分，上盖计容面积预估约 127.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空间建筑面积约 88.1 万平方米。T1、T5、T6、T8 栋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本项目自动化监测范围包括：前海枢纽 T1、T5、T6、T8 项目基坑施工对穗莞深城际线影响的自动化监测。

监测项目包括：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地铁安保区基坑技术导则》，监测项目包括建筑施工影响区域自动化监测和人工巡查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佰零伍万玖仟陆佰零玖



元陆角（小写：RMB1,059,609.60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927,158.40元（其中不含税价874,677.73元，增值税金额52,480.67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132,451.20元（其中不含税价124,953.96元，增值税金额7,497.24，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



甲方: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地铁大厦 同章
(出子)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755904924410506

马勇 13823330614

王苏文 0755-8998757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传 真: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段计先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

住 所:

电 话:

开户银行: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
楼合同章

020-873122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传 真:

020-87312235

x

账 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邮政编码:

510080

经办人:

王品忠

经办人电话:

13509655079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6月11日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承担项目：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贵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佰捌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小写：RMB4,838,400.00元）。确定贵公司为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宇峰

2024年5月23日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件 3 《主要机械设备表》

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技术规范等（另行附上）。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胡荣华	男	51302119 82091681 13	博士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833011 78	高级	6317465 76	项目负责人
2	曾令浓	男	44172219 66110744 1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044006 36	高级	6288321 16	项目技术人员
3	陈开礼	男	45032919 84103008 7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74401 280	高级	6289663 52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4	王品忠	男	1324251968 06284872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	002344094	项目技术人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5	段亚日	男	41042119831 2194518	测绘	618388332	项目技术人员
6	陈敬朋	男	36233019900 3075075	岩土工程	644325725	项目技术人员
7	王佳琪	男	23028119950 5034613	岩土工程	830929489	项目技术人员
8	杨敏	男	45032419960 5010415	岩土工程	650095079	专职安全员
9	马霞芳	女	62122619961 012146X	岩土工程	695443850	项目技术人员
10	熊佳乐	男	52212619970 7252011	测绘工程	805386191	专职安全员

四、土工试验人员



合同编号：STZY-0398/2024

正本（或副本）

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
（上盖物业范围）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TZY-0398/2024

甲方：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4 年 6 月 章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位于前海合作区桂湾片区，包含多栋生态型甲级办公楼群、国际高端五星级酒店、高端公寓、由大型购物、休闲、娱乐中心及国际高档品牌组成的展示商业街区和文化艺术体验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为 200 万平方米，项目占地约 20 公顷，包括综合交通枢纽和上盖项目两部分，上盖计容面积预估约 127.8 万平方米，其中地下空间建筑面积约 88.1 万平方米。T1、T5、T6、T8 栋总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

本项目自动化监测范围包括：前海枢纽 T1、T5、T6、T8 项目基坑施工对穗莞深城际线影响的自动化监测。

监测项目包括：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和《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地铁安保区基坑技术导则》，监测项目包括建筑施工影响区域自动化监测和人工巡查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叁佰柒拾柒万捌仟柒佰玖



拾元肆角（小写：RMB3,778,790.40元），其中：不含暂列金暂定价款为3,06,441.60元（其中不含税价3,119,284.53元，增值税金额187,157.07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472,348.80元（其中不含税价445,612.08元，增值税金额26,736.72，增值税税率为6%），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前海枢纽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1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201室

电 话:

0755-82769925

传 真: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马勇 13823330614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段计先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89987571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楼

电 话:

020-87312232

传 真:

x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x

账 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邮政编码:

510080

经办人:

王品忠

经办人电话:

13509655079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6月7日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承担项目：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

贵公司于2024年3月1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佰捌拾叁万捌仟肆佰元整（小写：RMB4,838,400.00元）。确定贵公司为前海枢纽近期基坑对穗莞深城际线自动化监测服务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刘宇峰

2024年5月23日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 2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件 3 《主要机械设备表》

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技术规范等（另行附上）。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胡荣华	男	51302119 82091681 13	博士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833011 78	高级	6317465 76	项目负责人
2	曾令浓	男	44172219 66110744 1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044006 36	高级	6288321 16	项目技术人员
3	陈开礼	男	45032919 84103008 7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74401 280	高级	6269663 52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4	王品忠	男	1324251968 06284872	本科	岩土工程	高级	002344094	项目技术人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5	段亚日	男	41042119831 2194518	测绘	618388332	项目技术人员
6	陈敬朋	男	36233019900 3075075	岩土工程	644325725	项目技术人员
7	王佳琪	男	23028119950 5034613	岩土工程	830929489	项目技术人员
8	杨敏	男	45032419960 5010415	岩土工程	650095079	专职安全员
9	马霞芳	女	62122619961 012146X	岩土工程	695443850	项目技术人员
10	熊佳乐	男	52212619970 7252011	测绘工程	805386191	专职安全员

四、土工试验人员



2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

盐	项目编号:2022 -
工	合同编号: <u>业</u> 合字- <u>6092</u>
务	流水号: <u>9516</u>

2022B028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合同

工程名称: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深圳市、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投资来源：政府资金 100%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盐田区海山街道，新建发热门诊大楼，地下3层（含半地下一层）、地上10层，用地面积8922m²，总建筑面积3806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4790m²，地下建筑面积13270m²，可提供病床160个，停车位240个。包括基础工程、建筑工程、装饰工程、安装工程、室外工程、设备购置等。

计划列项：深盐发改投[2021]149号

第二条 编制依据

-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2.3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工作范围及内容

3.1 本合同项目的工作范围包括：

(1) 依据设计图纸，包括但不限于对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项目的基坑支护结构顶部水平及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地下水位点监测、支撑应力监测、基坑周边地表及路面沉降监测、立柱桩竖向位移监测、管线沉降点监测、锚索(杆)应力监测、边坡水平及垂直位移监测、坡顶建筑物边线监测、邻近建筑位移（沉降）监测、建筑物本身的沉降观测及本项目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

(2)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各项验收等后续服务工作。（具体范围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监测任务书为准）。

3.2 乙方应完成本项目的现场监测及报告编制工作，并承担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监测任务。

3.3 监测报告工作内容：

(1) 中标后，乙方应立即组织本项目监测人员踏勘现场，开展详尽的资料收集、调查摸底工作；

(2)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等完成现场监测工作，并出具监测报告。

3.4 工期：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报告文件

4.1 监测报告 8 套。报告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4.2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验收等所需的相关文件及电子文档。

第五条 费用及其支付

5.1 合同监测费为暂定价（含税）：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壹万零叁佰

捌拾贰元零肆分（小写：人民币331.038204万元）。

合同价款是乙方按照技术要求、承包范围、合同条款 3.1（1）（2）的要求、监测方案、现场条件等要求并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装卸、施工技术、管理、临时水电及其设施、后期配合、地下管线保护、验收、检验、利润、所有税费以及政府部门收取的一切费用等因素计算的全部费用。以及监测方案、专项监测方案等的编制、评审、评估等所产生的费用，并包含按规定须报相关部门审批或备案的所有手续及费用；

本项目以乙方的中标价为合同结算上限价，即合同结算上限价为331.038204万元，如最终结算价在331.038204万元以内则按实结算，如超过331.038204万元，则按331.038204万元包干结算（合同另有约定情况除外）。

因监测方案重大调整或变更造成实际造价超合同结算上限价的，经甲方认可，并按《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工程变更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流程进行变更），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结算价及结算办法以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本合同结算需通过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审核，最终造价以区财政部门出具的财政投资评审结果为准。

5.2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项目单价以甲方确认的招标控制价下浮31%为准，技术工作费收费比例为22%。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及甲方现场工程师确认数量为准。

5.3 合同外变更费用的调整方法：

（1）若新增（或减少）的监测内容，在本合同《招标控制价》的单价表中有对应项目单价的，结算单价按表中的项目单价下浮31%计算，工程量按实结算。

(2) 若新增(或减少)的监测内容,在本合同《招标控制价》的单价表中没有对应项目单价的,结算单价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收费标准下浮 31%计算,《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修订本)无参照的则按《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第一批)》(粤建检协〔2015〕8号)收费标准下浮 31%计算,工程量按实结算。

(3) 备注:

① 中标下浮率=(1-投标总报价/标底总价)*100%(按百分数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2 位)=31.00%。

② 投标总报价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总报价,即 331.038204 万元。

③ 标底总价为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控制价,即 479.765514 万元。

如因甲方或第三方的原因导致工程全部中止或终止的,甲方按规定开具工程中止或终止令,如监测工作按规定仍须继续开展的,双方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调整合同监测费用。

5.4 支付

5.4.1 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监测费暂定总价的 10%;

5.4.2 根据每月完成的实际工作量及合同单价,计算月进度工程款,每月 10 日前,支付上月完成进度监测费的 70%;

5.4.3 提交全部监测报告且本项目地基基础分部工程验收完毕后,10 天内甲方支付至实际监测费的 80%;

5.4.4 由于边坡及主体建筑沉降监测持续年限较长,为避免沉降监测费用结算拖延项目的决算及审计,本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并签署验收证明书后,结算书经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区财政审计部门出具项目财政投资评审结果后,一次性结清余款。如有超付监测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

第三方向甲方提出的侵权之诉讼或索赔均由乙方承担处理、应诉和赔偿责任。

15.3 所有报告文件的文字表达以中文为准。

15.4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陆份，乙方肆份。

15.5 附件：《投标报价承诺书》、《招标控制价》。

甲方（盖章）：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
工程事务署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饶亮

乙方（盖章）：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帐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合同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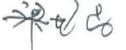
盐田区人民医院发热门诊大楼及配套设施 项目（第三方监测）监测技术报告

（第 36 期）

项目负责人：胡荣华 

报告编写：杨敏 

校核：段亚召 

审核：梁龙昌 

批准：陈荣波 

声明：1、本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本报告发出 20 日内向本探测单位书面提出。

2022 年 12 月 5 日

（探测单位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石背路 8 号坂田集团大厦 602
联系电话：0755-8526309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段亚召

3 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 地块）建设工程、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020-440327-47-01-015925007001

标段名称：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293.2791万元（DY03-06地块监测费为143.1068万元，DY03-07地块监测费为150.1723万元。）

中标工期：431日历天（DY03-06地块为399日历天，DY03-07地块为431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11-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2-0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2-09

查验码：649295753310463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022B004

工程编号: 2020-440327-47-01-015925

合同编号: QT2021-234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坝光创新创业园 (DY03-07 地块) 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日期 : 2022 年 1 月 20 日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的工程监测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二、项目内容

为监测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周边建筑物及周边土体在基坑开挖过程中的变形、变化规律，积累原始资料，保证建筑物安全，确保信息化施工，发包人委托监测单位承担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

1、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项目及数量：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水平位移监测、地面沉降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支撑内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兼作应急回灌井）、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管线沉降监测、建筑物沉降观测等监测内容。工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仪器设备及材料采购、制作与安装、监测记录与分析。

2、数据保全：对基坑周边建筑物进行拍照、录像等进行数据保全。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四、监测依据

1、《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3、《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4、《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 5、《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6、《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验收规范》（GB50202-2018）
- 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 05-2011）
- 8、《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地块）建设工程工程施工图》及有关基坑周边环境监测的相关规定

如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法规规定执行。

五、监测要求及设备

5.1 监测要求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监测要求如下：

监测单位应按国家技术规范、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要求编制监测方案，并按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批准后的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外业结束后，监测单位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的监测报告。

在监测过程中，监测单位应对监测数据进行及时的整理、分析与反馈，针对监测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监测单位在做好复测工作的同时，需配合相关单位分析、查找原因，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2 监测仪器设备

为满足正常开展监测工作需要，配备以下主要仪器设备：

表 5-1 测量工作主要仪器设备列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性能	数量	备注
1	电子水准仪	莱卡 DNA03 型	0.3mm/km	1 台	沉降观测
2	钢钢尺	2m	良好	2 把	沉降观测
3	尺垫		良好	2 个	沉降观测

4	电脑	联想	良好	1 台	数据处理
5	照相机	佳能	良好	1 部	影像留存
6	发电机		良好	1 台	测点成孔

在测量工作开始之前,监测单位应对水准仪等仪器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和标定,以保证仪器正常工作。

六、合同履行地点方式

本合同外业、内业资料整理与分析均在 深圳 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监测单位按发包人要求和监测方案内容,完成**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在基坑施工期间的安全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开展动态监测工作,在观测工作结束后及时提交沉降观测成果。本项目每个工点的监测次数预计为 7 次。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监测单位应于 20 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加盖监测单位印章的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 伍 份。

七、合同价款

1、取费标准: /

2、合同价款:

2.1 本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含税价暂定为: **壹佰伍拾万零壹仟柒佰贰拾元整 (¥1501723 元)**

2.2 本工程计价方法为综合单价法,其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单位可能需要从城市高程点及坐标点引测至本项目场地的的工作、设备进退场(包括二次进退场)、控制点的制安费、测绘以及各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等一切与此有关的费用。

结算时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文件计取,下浮率为20%,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3、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款支付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全部沉降观测点埋设完成经发包方确认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 50% 的合同价款；基坑回填完成，监测单位结束所有基坑监测工作并提交报告经发包方确认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全部监测内容完成后，监测单位需提交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 14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余款。鉴于本工程属政府投资，发包人只保证按合同条款中约定的时间办理支付的审批手续，因政府其他部门审批导致付款延迟的，监测单位不得因此要求发包人承担相关责任。如因财政部门的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监测单位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监测单位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支付要求的发票，因监测单位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监测单位自行承担责任。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支付金额以结算审核价为准。

八、双方责任

8.1 发包人责任和义务

在合同生效后，发包人应向监测单位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 1、提供工程监测任务委托书、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图纸；
- 2、提供监测工作范围地质勘察报告等技术资料及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 3、为监测单位在开展工作中提供必要的工作便利条件和支持；
- 4、按照合同要求，按期支付监测单位进度款。

8.2 监测单位责任和义务

- 1、监测单位负责监测点的安装、埋设与保护；
- 2、签订本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监测单位编制监测技术方案，报监理审批后开工实施；
- 3、按相关安全法规开展监测工作，遵守发包人施工现场管理的有关规定，监测单位承担在监测过程中人员的人身安全和监测设备保管责任；
- 4、监测单位应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国家规范或设计要求，及时进场进行监测

次支付违约金。如监测单位提交的成果超过三次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发包方要求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监测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监测单位应返还发包人已付款项。

5、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无故要求解除合同时，监测单位未进行监测工作的，合同自动解除，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款项；已进行监测工作的，按双方认定的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监测单位违反合同约定义务的，每次按人民币 1000 元支付违约金，超过三次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监测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监测单位应返还发包人已付款项。

十、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的时间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补充协议并加盖公章，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十一、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协商不成时，交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当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

（2）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附则

本合同壹式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监测单位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监测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宗

(签字)

李国顺

地址：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20-87312232

传真：

传真：020-8731223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签订日期：2022年 1 月 20日

签订日期：2022年 1 月 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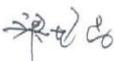
坝光创新创业园（DY03-07 地块）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
技术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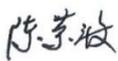
（第 35 期）

项目负责人：胡荣华 

报告编写：杨 敏 

校 核：段亚召 

审 核：梁龙昌 

批 准：陈荣波 

声明：1、本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本报告发出 20 日内向本探测单位书面提出。

2022年10月22日

（探测单位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石背路 8 号坂田集团大厦 602
联系电话：0755-8526309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段亚召

2022B005

工程编号: 2020-440327-47-01-015924

合同编号: QT2021-233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 坝光产业孵化器 (DY03-06 地块) 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 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 包 人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 :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日期 : 2022年1月20日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监测单位（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就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的工程监测技术服务，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二、项目内容

为监测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周边建筑物及周边土体在基坑开挖过程中的变形、变化规律，积累原始资料，保证建筑物安全，确保信息化施工，发包人委托监测单位承担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

1、周边建筑物沉降监测项目及数量：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水平位移监测、地面沉降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支撑内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兼作应急回灌井)、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管线沉降监测、建筑物沉降观测等监测内容。工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仪器设备材料采购、制作与安装、监测记录与分析。

2、数据保全：对基坑周边建筑物进行拍照、录像等进行数据保全。

三、项目地点

项目位于深圳市大鹏新区。

四、监测依据

- 1、《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 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3、《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 4、《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8-2009)
- 5、《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 6、《建筑地基与基础工程验收规范》(GB50202-2018)
- 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 05-2011)
- 8、《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地块)建设工程施工图》及有关基坑周边环境监测的相关规定

如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法规规定执行。

五、监测要求及设备

5.1 监测要求

根据委托方提供的资料，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监测要求如下：

监测单位应按国家技术规范、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要求编制监测方案，并按发包人或监理单位书面批准后的监测方案进行监测，外业结束后，监测单位向发包人提交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要求的监测报告。

在监测过程中，监测单位应对监测数据进行及时的整理、分析与反馈，针对监测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监测单位在做好复测工作的同时，需配合相关单位分析、查找原因，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2 监测仪器设备

为满足正常开展监测工作需要，配备以下主要仪器设备：

表 5-1 测量工作主要仪器设备列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性能	数量	备注
1	电子水准仪	莱卡 DNA03 型	0.3mm/km	1 台	沉降观测
2	细钢尺	2m	良好	2 把	沉降观测
3	尺垫		良好	2 个	沉降观测
4	电脑	联想	良好	1 台	数据处理
5	照相机	佳能	良好	1 部	影像留存
6	发电机		良好	1 台	测点成孔

在测量工作开始之前，监测单位应对水准仪等仪器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和标定，以保证仪器正常工作。

六、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本合同外业、内业资料整理与分析均在 深圳 履行。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监测单位按发包人要求和监测方案内容，完成 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 地块）建设工程 在基坑施工期间的安全监测工作；监测单位根据现场施工情况，开展动态监测工作，在观测工作结束后及时提交沉降观测成果。本项目每个工点的监测次数预计为 7 次。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监测单位应于20日内向发包人提供加盖监测单位印章的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 伍 份。

七、合同价款

1、取费标准： /

2、合同价款：

2.1 本项目实行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含税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叁万壹仟零陆拾捌元整（¥1431068元）。

2.2 本工程计价方法为综合单价法，其综合单价和合价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单位可能需从城市高程点及坐标点引测至本项目场地的工作、设备进出场（含多次进出场）、控制点的制安费、测绘以及各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等一切与此有关的费用。

结算时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文）和《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文件计取，下浮率为20%，结算工程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最终以新区发展和财政局结算评审审定为准。如政策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执行。

3、支付方式：

本合同价款支付采取分期支付方式。全部沉降观测点埋设完成经发包方确认后7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 50% 的合同价款；基坑回填完成，监测单位结束所有基坑监测工作并提交报告经发包方确认后14个工作日内，发包人向监测单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5%，全部监测内容完成后，监测单位需提交发包人要求的结算资料，结算价经结算审核后14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支付余款。鉴于本

监测单位未进行监测工作的，合同自动解除，发包人无需支付任何款项；已进行监测工作的，按双方认定的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监测费。

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监测单位违反合同约定义务的，每次按人民币 1000 元支付违约金，超过三次的，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监测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监测单位应返还发包人已付款项。

十、合同生效、变更、中止、解除和终止

1、本合同生效的时间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2、对本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或增减，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后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补充协议并加盖公章，补充协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之一。

3、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4、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十一、争议及解决

双方约定，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协商不成时，交由上级主管部门进行调解；当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

（2）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附则

本合同壹式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监测单位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2年1月20日

监测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
紫园商务大厦24楼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7312232

传真：020-87312235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签订日期：2022年1月20日



坝光产业孵化器（DY03-06 地块）建设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
技术报告

（第 25 期）

项目负责人：胡荣华 

报告编写：杨 敏 

校 核：段亚召 

审 核：梁龙昌 

批 准：陈荣波 

声明：1、本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本报告发出 20 日内向本探测单位书面提出。

2022 年 10 月 22 日

（探测单位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石背路 8 号坂田集团大厦 602
联系电话：0755-8526309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段亚召

4 龙为小学、龙华学校、民治学校（监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20041001001

标段名称：龙为小学、龙华学校、民治学校（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215.131834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5-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7-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7-04



查验码：590338818554857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正本

2022B039

工程编号: FJ202106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68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龙为小学

合同名称: 龙为小学(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2 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龙为小学建设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龙为小学（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龙为小学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东环二路与熙和路交汇处，拟建设一座 36 班小学，总建筑面积 45815.69 平方米。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龙为小学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沉降观测、水平位移观测、深层水平位移观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内支撑轴力监测、周边建（构）筑物沉降监测、周边管线沉降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各部位监测。

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具体监测指标： 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

压力 其他: _____

2.2 监测范围: 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技术要求: 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_____。

第三条 执行标准 (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2009 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开工日期: 施工场地提交后, 乙方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 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4.2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 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 按照各阶段开展工作并分阶段提交监测成果 (包括但不限于日监测成果、周监测成果、月监测成果、年监测成果、专项监测成果等)。

4.3 合同工期为 1006 日历天。如遇特殊情况 (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

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607311.42元(大写:陆拾万零柒仟叁佰壹拾壹元肆角贰分),中标下浮率为49.77%。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订版。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

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2 结算原则

有关竣工结算参照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审核且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费单价根据乙方投标时所报的项目单价执行。与招标采用的工程量清单比较，工程量清单没有的项目，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的单价*（1-下浮率）执行。

□ 监测费按监测合同暂定价作为上限合同价，若实际结算价超过部分按合同暂定价进行包干。

监测费=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监测费由基本费用（占85%）和绩效费用（占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合同结算价=基本费用+实际绩效费用-违约金。

最终结算价格以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

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不得公开、发表文章等。

12.6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及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6.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乔高乾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55079

电话：

委托代理人：段业君

传真：

电话：186 2036 5190

电子信箱：

传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号：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7月 21日

龙为小学技术报告

(第6期)

项目负责人：胡荣华 

报告编写：杨敏 

校核：段亚召 

审核：梁龙昌 

批准：陈荣波 

声明：1、本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本报告发出20日内向本探测单位
书面提出。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石背路8号坂田集团大厦602
联系电话：0755-8526309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段亚召

正本 2022B040

工程编号: FJ202107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67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龙华学校

合同名称: 龙华学校(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2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龙华学校建设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龙华学校（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龙华学校项目总用地面积 24400.32 平方米，本次拟建总建筑面积 54832 平方米。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龙华学校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变形观测（水平和竖向，含基准网单、复测）、桩身应力监测、桩身变形观测（测斜孔）、锚索内力监测、支撑轴力监测、支撑立柱沉降监测、坑外地下水观测、周边管线变形观测（沉降观测）、周边地表变形观测（沉降）、周边建筑物变形观测（沉降观测）、挡墙变形观测（水平和竖向）及基准点埋设。

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具体监测指标： 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锚索内力、挡墙变形

2.2 监测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_____。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开工日期：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4.2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照各阶段开展工作并分阶段提交监测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日监测成果、周监测成果、月监测成果、年监测

测成果、专项监测成果等)。

4.3 合同工期为 427 日历天(合同工期同时满足设计要求的土方开挖前至基坑回填至±0并达到监测数据稳定)。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816646.80元(大写:捌拾壹万陆仟陆佰肆拾陆元捌角整),中标下浮率为 52.15%。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

订版。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各种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用等费用内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2 结算原则

有关竣工结算参照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执行。

工程量按甲方批准的监测任务书中，乙方实际完成并经监理单位/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审核且甲方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计算，监测费单价根据乙方投标时所报的项目单价执行。与招标采用的工程量清单比较，工程量清单没有的项目，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的单价*（1-下浮率）执行。

□ 监测费按监测合同暂定价作为上限合同价，若实际结算价超过部分按合同暂定价进行包干。

监测费=工程量×按上述方法确定的单价

监测费由基本费用（占85%）和绩效费用（占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确定。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最终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

24楼。。

12.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地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地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12.5 监测数据、监测报告等监测成果的著作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对监测工作中涉及到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不得公开、发表文章等。

12.6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及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

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6.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43204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乔高乾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55079

电 话： 委托代理人：殷亚召

传 真： 电 话：186 2036 5190

电子信箱： 传 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 号：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账 号：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7月21日

龙为小学技术报告

(第6期)

项目负责人：胡荣华 

报告编写：杨敏 

校核：段亚召 

审核：梁龙昌 

批准：陈荣波 

声明：1、本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本报告发出 20 日内向本探测单位
书面提出。


2022年10月25日
(探测单位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石背路8号坂田集团大厦602
联系电话：0755-8526309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段亚召

正本

2022B041

工程编号： FJ202108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监测检测-66

深圳市龙华区政府投资工程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民治学校

合同名称： 民治学校（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2 年 月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受托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接民治学校建设项目的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民治学校（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民治学校项目项目位于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峰一路（现为工业路）南侧、中华路西侧，用地面积 37030.1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1396 平方米。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及范围

2.1 监测内容：民治学校监测服务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变形观测（含基准网）、桩身应力监测、桩身变形观测（测斜孔）、边坡监测、坑外地下水观测、周边管线变形观测（沉降监测）、周边建筑物变形观测（沉降监测）等各部位监测。

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具体监测指标： 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

压力 其他：_____

2.2 监测范围：具体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_____。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开工日期：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

4.2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照各阶段开展工作并分阶段提交监测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日监测成果、周监测成果、月监测成果、年监测成果、专项监测成果等）。

4.3 合同工期为 425 日历天。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

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4.1 按照甲方要求按时提交监测日报、监测周报、监测月报,每年提供年度总结报告,特殊情况应及时提交专题报告。

4.4.2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八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4.3 工程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20日内提交本项目监测工作总结报告及监测成果报告一式八份。成果资料报告的具体格式、内容等应符合甲方要求,提交成果资料的同时提交电子文件。

4.4.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4.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727360.12元(大写:柒拾贰万柒仟叁佰陆拾元壹角贰分),中标下浮率为53.25%。

5.1.1 取费依据:参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年修

订版。

5.1.2 合同价包含乙方为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全部监测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及加班、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

的国家机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转让，不得公开、发表文章等。

12.6 在以下情况下，甲方可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将其单方编制的结算文件送审计或审核并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1) 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不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报送的；

(2) 在收到甲方提出的核对意见后 14 天内仍不提交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的，且经甲方书面催告仍然不重新报送的。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竣工结算总价款超过经审批的工程概算，超出经审批的工程概算的资金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及解决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甲方、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按规定向政府职能部门或其派出机构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五条 合同份数及签订地点

16.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16.2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243204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东山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008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乔高乾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13509655079

电话:

委托代理人: 段亚召

传真:

电话: 186 2036 5190

电子信箱:

传真: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账号:

开户银行: 建行广州市高教大厦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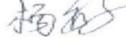
账号: 44001400809050070020

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 7月 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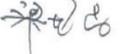
民治小学技术报告

(第 14 期)

项目负责人：胡荣华 

报告编写：杨 敏 

校 核：段亚召 

审 核：梁龙昌 

批 准：陈荣波 

声明：1、本报告涂改、换页无效；

2、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可在本报告发出 20 日内向本探测单位书面提出。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石背路 8 号坂田集团大厦 602
联系电话：0755-85263096

邮政编码：518000
联系人：段亚召

5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第二部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承担项目：**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贵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招标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玖仟叁佰陆拾柒元肆角肆分**（小写：RMB2,329,367.44 元）。确定贵公司为**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23113000100101Y

标段名称: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中标价: 232.936744万元

中标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工作内容完成之日止, 具体服务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2-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4-25

查验码: 6582389319793335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STZY-0448/2024

甲方：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2024年9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内容和范围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范围包括：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建筑主体、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铁车辆段主体及设备、周边地铁隧道、地下管线及地下水等第三方监测。

具体内容包括根据《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及深建质安[2020]14号：《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4）规定，第三方监测项目包括：主体工程沉降观测、坑顶水平位移监测、坑顶沉降观测、周边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水平位移及沉降、测斜孔监测、水位观测井监测、人工巡查和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二）本次招标范围不包括： / ；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甲方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贰万玖仟叁佰陆拾柒元肆角肆分（小写：RM82,329,367.44元），其中不含暂列金额暂定价款为2,046,240.00元（其中不含税价1,930,415.09元，增值税金额115,824.91元，增值税税率为6%）；暂列金额283,127.44元（其中不含税价267,101.36元，增值税金额16,026.08元，增值税税率为6%），合



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款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进行调整。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若有）；
- 4、澄清文件（若有）；
- 5、补充条款；
- 6、专用条款；
- 7、通用条款；
- 8、投标函及其附件（若有）；
- 9、甲方要求；
- 10、工程量清单（若有）；
-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 12、附件；
- 13、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乙方承诺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深圳市第二眼科医院项目第三方监测，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甲方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深南大道深铁置业大厦 49 层		
电 话：	(0755) 89987239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置业集团 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 4305 5010 201	邮政编码：	518001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人及电话：	杨子铎/13530376900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 人：	石晓伟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电话：	王苏文/1353002081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乙方：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 权代表：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45 号紫园商务大厦 24 楼同章		
电 话：	020-87312232	传 真：	020-8731223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高教大厦支行	x	
账 号：	4400140080905007002 0	邮政编码：	510080



经办人：

段亚召

经办人电话：

18620365190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2024年9月5日



第七部分 附件

附件1《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2《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基本情况表》

附件3《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件4《履约保函格式》

甲方制定的管理制度、技术规范等（另行附上）。

附件1《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胡荣华	男	513021198209168113	博士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83301178	高级	631746576	项目负责人
2	曾令浓	男	44178819661107441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04400636	高级	628832116	项目技术人员
3	吴丙华	男	34030219641210045X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064400228	高级	622876450	审核人
4	沈秋华	男	320621198109282079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24400840	高级	622854059	工程技术负责人
5	乔高乾	男	41032219781029381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24400841	高级	622284315	项目技术人员
6	武裕旻	男	220502198208171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34400981	高级	622528455	项目技术人员
7	陈开礼	男	450329198410300874	本科	岩土工程	岩土工程	AY174401280	高级	626966352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5 投标人的股权架构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龙岗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龙岗区坪地街道 05-25-02 地块项目（地块 1）第三方监测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
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乔高乾
	身份证号	410322197810293814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备注		

注：

- 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投标人：（盖公司公章）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法人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官方信息

有色工程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我要认证

下载报告

风险监控

在业 曾用名 企业族群 高新技术企业

1天前更新

电话: 暂无信息

邮箱: yskcsjy@126.com 查看更多

认证成功即可编辑信息, 去认证

网址: www.gdyskc.cn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45号紫园商务大厦24楼 附近公司

获取认证证书

浏览量: 1万+

企业族群: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 全部企业4 核心企业1

股权结构 瞬息掌握企业关系

股权穿透 挖掘深层股权结构

企业受益 大数据挖掘最终受益股东

热点新闻: 深深房A关于广东建邦集团(德阳)实业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 13天前 查看更多

名片 我要投诉 数据纠错 关注

发票抬头

疑似实际控制人
最终受益人: 100%
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
事业单位
认缴金额: 2060万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官方信息

自主信息

2

公司背景 000+

司法风险 23

经营风险 1

公司发展

经营状况 099+

知识产权 20

历史信息 17

讨论 2

工商信息 1

发生变更日期通知我

全部比例 (1)

天眼查

序号	股东 (发起人) 查看实际控制人	持股比例	最终受益股份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日期
1	<p>广东省有色地质环境中心</p> <p>大股东 实际控制人</p> <p>股权结构</p>	100%	100% 股权链	2060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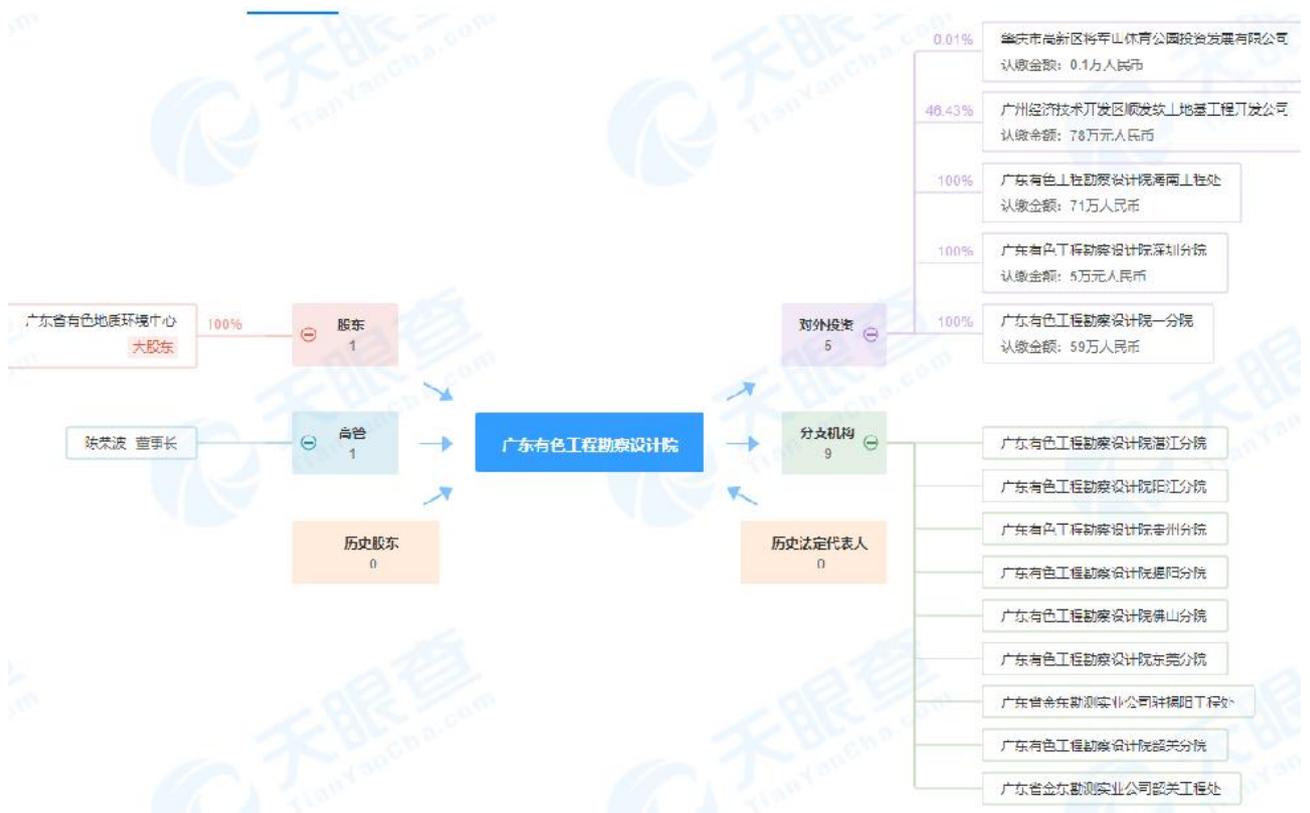
对外投资 5

发生变更日期通知我

投资比例

天眼查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投资数额	投资比例	经营状态	关联产品	关联机构
1	<p>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深圳分院</p> <p>股权结构</p>	<p>王 王品忠</p> <p>任职 11 家企业</p>	2007-03-28	5万元人民币	100%	存续	-	-
2	<p>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海南工程处</p> <p>股权结构</p>	<p>黄 黄志伟</p> <p>任职 1 家企业</p>	1988-05-25	71万人民币	100%	吊销, 未注销	-	-
3	<p>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一分院</p> <p>股权结构</p>	<p>刘 刘泳中</p> <p>任职 1 家企业</p>	1993-09-10	59万人民币	100%	在业	-	-
4	<p>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顺发岩土工程开发公司</p> <p>股权结构</p>	<p>简 简小方</p> <p>任职 1 家企业</p>	1992-07-06	78万元人民币	46.43%	吊销	-	-
5	<p>肇庆市高新区将军山体育公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p> <p>股权结构</p>	<p>焦 焦群</p> <p>任职 1 家企业</p>	2018 03 30	0.1万人民币		在业	-	-



6 承诺书

六、承诺书（盖章+签字）（如为联合体投标，则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

承诺书

（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安居有限公司

我司参与 龙岗区坪地街道 05-25-02 地块项目（地块 1）
第三方监测（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7 日



齐高朝

7 提供能够反映投标人企业综合实力的相关证明。

科技进步奖



软件著作权

有色地形图测绘工程管理系统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725161号

软件名称： 有色地形图测绘工程管理系统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06月17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06月17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39606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639109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专用章
2018年05月29日

有色工程勘察三维地理信息软件



有色地质勘察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725157号

软 件 名 称： 有色地质勘察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1.0

著 作 权 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开发完成日期： 2016年12月28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6年12月28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18SR396062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639108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专用章
2018年05月29日

有色岩土工程勘察管理平台软件



有色钻探工程管理系统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720356号

软 件 名 称： 有色钻探工程管理系统软件
V1.0

著 作 权 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06月2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06月2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 利 范 围： 全部权利

登 记 号： 2018SR391261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63164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专用章
2018年05月29日

有色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软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2724258号

软件名称： 有色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软件
V1.0

著作权人：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开发完成日期： 2015年12月21日

首次发表日期： 2015年12月21日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18SR395163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No. 0262996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登记专用章
2018年05月29日

规范

有色金属行业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和环境地质勘察安全规范

ICS 07.060

D 14

备案号: 30707—2011

DB44

广东省地方标准

DB44/T 832—2010

有色金属行业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和 环境地质勘察安全规范

Safety code for Nonferrous Metals investigation of
Engineering Hydrogeology and Environmental geology

2010-12-31 发布

2011-04-01 实施

广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标准由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工程地质处、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勘查局地质工程中心、广东有色地质勘查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静荣、方院庭、王世彪、徐晓宇、陈荣波、邬巧胜、卢松耀、梁龙昌、盛斌、张明、汪礼明、曹志明。

本标准首次发布日期。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UPC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P

GB 50307 – 2012

城市轨道交通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Code for geotechnical investigations of urban rail transit

2012 – 01 – 21 发布

2012 – 08 – 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联合发布

6. 增加了“不良地质作用”章节；
7. 增加了扁铲侧胀试验、岩体原位应力测试、现场直接剪切试验、地温测试；
8. 增加了工程周边环境调查。

本规范中以黑体字标志的条文为强制性条文，必须严格执行。

本规范由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负责管理和对强制性条文的解释，北京市规划委员会负责日常管理，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本规范在执行过程中，请各单位认真总结经验，注意积累资料，如发现需要修改和补充之处，请将意见和建议寄至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慧里五区六号；邮政编码：100101），以供今后修订时参考。

本规范主编单位、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和主要审查人：

主编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参编单位：北京城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北综合勘察设计院

铁道第三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航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主要起草人：金淮 高文新 马雪梅 刘志强 刘永勤

许再良 张荣成 张华 李书君 李静荣

杨俊峰 杨石飞 杨秀仁 沈小克 林在贯

周宏磊 竺维彬 罗富荣 赵平 徐张建

郭明田 顾宝和 顾国荣 彭友君 谢明

燕建龙 鞠世健

主要审查人：施仲衡 张雁 翁鹿年 袁炳麟 万姜林

刁日明 王笃礼 史海鹏 冯永能

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

广东省标准



DBJ/T 15-185-2020
备案号 J 15110-2020

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

Technical code for automatic monitoring of
building excavation engineering

(预览版)

2020-03-19 发布

2020-06-01 实施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布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广东省标准 《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的公告

粤建公告（2020）21号

经组织专家委员会审查，现批准《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为广东省地方标准，编号为DBJ/T 15-185-2020。本标准自2020年6月1日起实施。

本标准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主编单位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并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门户网站（<http://zfcxjst.gd.gov.cn>）公开。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年3月19日

前 言

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发布〈2015年广东省工程建设标准制订和修订计划〉的通知》（粤建科函〔2015〕2367号）以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同意调整广东省标准〈高大模板支撑系统实时安全监测技术规范〉和〈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主编人和编制单位的函》（粤建科函〔2017〕3101号）的要求，标准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近年来广东省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实施经验，仔细分析有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在广东省的适应性，参考国内、外其他有关先进标准，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本标准。

本标准共6章，主要技术内容包含总则、术语、基本规定、自动化监测系统设计要求、自动化监测方法及要求、数据处理与信息反馈等。

本标准未涉及专利。

本标准由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负责具体技术内容解释。本标准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将意见和建议寄送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基坑工程自动化监测技术规范》编制组（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北一街三巷5号，邮编：510600；传真：020-83598107；邮箱：gzsyczx@126.com），以便修订时参考。

主编单位：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

参编单位：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质安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地质建设工程勘察院

广州市吉华勘测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

广东建准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地下管网工程勘测公司

广州南方测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员：毛吉化 何 钦 曹书兵 苏瑞明 林 健 连长江
邵 泉 方大勇 李卫海 彭炎华 丘志宇 卢凌燕
熊 刚 叶建新 张 亮 唐小光 袁 远 卢金赞
张记峰 张星伟 梁智峰 贺异欣 朱茂栋
主要审查人员：廖建三 李宏山 郭 定 鲁传恒 吴增伟 赵 驩
江勤城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